

标段编号： 2206-440307-04-01-734014017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龙上井半导体与先进制造业产业园（03-03地块）电梯
供应及安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15日

1、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市盛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项目编号为 2206-440307-04-01-734014017002 的宝龙上井半导体与先进制造业产业园（03-03 地块）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9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邱锡鹏、艾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 811 号

联系电话：021-64303030

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

2、同类电梯供货业绩

同类电梯供货业绩表

投标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垂直电梯 合同金额 (万元)	电梯 总台数	垂直电 梯(客 梯、货 梯)台 数	备注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中心(二标段)	深圳市南山区	2023年10月10日	5938.01	5938.01	52	52	1385.05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汕科技生态园A区	深汕合作区	2024年2月1日	3967.77	3741.65	88	82	854.30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	深圳市龙岗区	2024年9月19日	1930.95	1930.95	62	62	709.00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	深圳市光明区	2021年8月23日	1612.25	1580.55	54	52	365.76
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	深圳市光明区	2023年10月16日	1455.36	1193.92	46	38	509.32

提示：提供设备合同、由技术监督部门（或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资料），这些资料须清晰证明业绩的指标参数（验收日期、电梯类型、合同金额），并用红框予以标记，如未提供上述指标参数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业绩完成时间以电梯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资料）上标明的时间为准。建议优先提供金额较大的、与本项目技术参数接近的电梯业绩。同类电梯

供货业绩是指垂直电梯供货业绩。合同金额如果包含非垂直电梯的，须提供由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体现垂直电梯合同金额。

4.1.3 在工作电源：三相四线 380 伏，50 赫兹，照明电源：单相交流 220 伏，50 赫兹条件下满足各地供电局对电网设备的质量、技术要求。

4.2 质量标准：材料设备质量标准以样品为准，同时应当满足万科保精工、第三方飞检及国家其他相关标准和工程设计、施工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以及 ISO14000 环境体系、OHSM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体系标准要求。

4.3 质量保证期：乙方对货物的质量保证期限从竣工验收完成之日起计算，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合同》中的相关条款。

4.4 其它约定：____（可另附质量标准）____。

五.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金额(大写)：陆仟柒佰零玖万玖仟伍佰元整；(小写)
¥67099500.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 ¥ 59380088.50，增值税税率为：13%，增值税税金 ¥ 7719411.50。

5.1 本协议书第一条《材料/设备采购清单》中所列单价包干，该单价已包含生产、检验、随机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如果有的话）、包装、运输、卸货、损耗、税金等收货前的所有费用及保修费用，还包括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与其相关一切费用。

5.2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合同另有规定的情况除外）。

5.3 甲、乙方约定合同价款包括的内容还有：（若包安装/施工需说明）

5.4 若国家税务机关发布增值税调整文件，未纳税部分的造价根据新的税率进行调整增值额。

六. 工程款支付

6.1 电梯工程供货费用(进度款)：

6.1.1 排产款：每批次设备订货前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提供相关材料证明，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批次设备合同货款的 45%。

6.1.2 到货款，按批次电梯到货后 20 天内，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在完善甲方的请款流程，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批次设备合同货款的 52%；

6.1.3 为维护保养电梯提供驻点服务，驻点人员要求：具有 3 年以上设备运行服务经验的技术工程师，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待工程保修期满后且工程决算完成支付剩余款项。乙方申请付款的前提为发包人资金足额到达甲方账户，如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财政资金仍未到达甲方的账户的，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要求甲方支付，对此，乙方表示充分理解并认同。若因非乙方原因，该笔款项最迟不超过付款节点到期之日起 120 天。

6.2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电梯政府验收合格后叁年质保期后 30 天内，支付剩余 3%设备质保金。

6.3 本项目的预付款、进度款及结算款（包含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应以业主已按《施工合同》约定支付给甲方为前提，甲方在收到业主支付的货款后，乙方完善甲方内部请款流程且向甲方提供足额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7 日内，将款项支付给乙方，若因非乙方原因，该笔款项最迟不超过付款节点到期之日起 120 天。

6.4 甲、乙双方纳税人信息

(1). 甲方纳税人具体信息如下：

纳税人名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22701216250420B】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税务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1001】

税务登记联系电话：【0755-86963110】

税务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税务开户银行账号：【7666 6127 1205】

(2). 乙方纳税人信息如下：

纳税人名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607205141H】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税务登记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 811 号】

税务登记联系电话：【(021)24083030】

税务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税务开户银行账号：【310066674010123000394】

(3). 乙方收款账户。前述乙方税务开户账号作为乙方收款账号。若乙方指定账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流失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其他人代收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

七. 甲、乙双方代表

甲方代表：程晋彩；

乙方代表：刘家深；

监理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日期:

联系人:

电话: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TA2023011998

工作编号：AA2023005850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31104403002023017602

特种设备编号：31104403002023017602

设备类别：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2023年10月10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A2023011998

第 1 页 共 7 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MAXIEZ-H	
制造单位名称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M-0E-V7845	制造日期	2023年03月04日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44Y26-2024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与打石一路交汇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 45#电梯			
使用单位名称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2000 kg	额定速度	4.00 m/s
	层站门数	35 层 35 站35 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35 ℃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 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QZ/0511 水平角度尺]、[AT/J4/0117 秒表]、[AL/J2/0311 游标卡尺]、[AL/J2/0671 斜塞尺]、[AE/J4/0350 钳形表]、[AW/J4/0403 数字温度计]、[AG/J4/0163 照度计]、[AL/J4/0206 百分表(带磁力座)]、[AM/J2/0226 转速表]、[AL/J4/0971 钢卷尺]、[AL/J4/1106 激光测距仪]、[AS/J4/0167 声级计]、[AL/QZ/0705 钢直尺]、[AE/J2/0204 接地电阻测试仪]、[AW/J2/0322 综合气象仪]、[AL/J2/0762 钢直尺]、[AW/J4/0365 温湿度计]、[AM/J4/0153 推拉力计]、[AL/J4/1342 水平尺]、[AE/J4/0239 绝缘电阻测试仪]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未装修,轿顶未装设空调,轿厢地面和轿壁装有木板。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4年10月	
检验人员	刘兴锋 王保卫			
编制:	刘兴锋	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机构核准证号: 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3年10月12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4403041984212	
审核:	王保卫	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批准:	强成健 部长	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 电梯设备供货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电梯
设备供货

发 包 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由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商定并签署。总承包单位受发包人委托，统一负责深汕科技生态园A区（2栋、3栋、4栋）电梯设备供货的总包配合及管理工作，和本项目承包人为总包和分包的关系。发包人、承包人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条款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合同附件（如有）

1.2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无修改的情况下，按合同协议中的顺序排列，互相解释和互补，如有不一致时，以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1.3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有修改的情况下，如有不一致时，按时间判定，以签字和发布的时间在后者为准。

1.4 对于同一类标准、规范，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布者为准。

1.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6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的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和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合同范围

2.1 共 88 台电梯的采购（其中垂直电梯 82 台，扶手电梯 6 台），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制造、工厂检测、工厂监造、设计联络、工程保险、运输（含二次运输）、装卸、仓储、安装、轿厢配套精装修、调试、井道照明、井道插座、配合智能化及消防联动调试、向政府部门报验、专项验收、移交使用、保修、保养、培训等，配合有关 BIM 技术服务以及合同约定的其他相关服务。

2.2 所有电梯标注制造厂家名称和电梯品牌等标识时，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

3. 合同工期

3.1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每批次书面排产通知后 120 日历天（有进口配件的为 180 日历天）内完成电梯的生产制造并运输到现场且承包人应在电梯进场前 10 日历天通知发包人以便安排临时堆放地点；

3.2 每批次电梯进场后 12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电梯专项竣工验收（发包人原因除外）；设备供货及安装合同专项验收的工期截止日不得影响消防验收且超过主体竣工验收期限；

3.3 本项目根据进度分批供货，每批次供货及安装均按上述要求执行。具体分批情况，承包人根据现场进度情况告知发包人，由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发包人保留调整供货进度的权利，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

4. 质量标准

合格，承包人提供的电梯设备应符合以下标准：

- (1) 中国国家及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2) 中国国家及深圳市现行有效的相关标准、规范；
- (3) 电梯设备的制造商出具的电梯设备出厂、安装、验收标准；

(4) 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5.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设备合同含税总价（人民币）：叁仟玖佰陆拾柒万柒仟柒佰元（大写），¥39,677,700.00元；包括不含税金额35,113,008.85元，税额4,564,691.15元，税率13%。其中，设备费部分暂列金额（人民币）：肆佰捌拾陆万元（大写），¥4,860,000.00元；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5.2 付款方式详见供货合同条款。

6. 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6.3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4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5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6份，承包人4份。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2年5月10日

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4. 设备数量、价格

4.1 设备清单

设备报价表 (客梯、货梯)													
子项目名称: 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载重 (kg)	提升高度 (m)	数量	设备供货综合单价 (元)	设备合价 (元)	电梯品牌及系列	规格型号	提升高度增减 1 米的供货价格	增减 1 个停站的供货价格
1	2-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日本三菱	MAXIEZ-CZ		
2	2-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日本三菱	MAXIEZ-M		
3	2-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日本三菱	MAXIEZ-M		
4	2-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5	2-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6.95	1			日本三菱	MAXIEZ-H		
6	3-DT1	客梯(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7	3-DT2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8	3-DT3	客梯(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9	3-DT4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10	3-A-DT1~3-A-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1	3-A-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2	3-B-DT1~3-B-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3	3-B-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4	3-C-DT1~3-C-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5	3-C-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6	3-D-DT1~3-D-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7	3-D-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8	S-XFDT3	消防电梯 兼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19	S-HT1	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0	S-DT7~8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2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1	S-DT9~10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2	3-E-DT1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3	3-F-DT1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4	3-G-DT1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5	S-DT1~2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2.00	2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6	S-DT3~4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00	2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7	S-DT5~6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00	2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8	S-XFDT1	消防电梯 兼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0.94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29	S-XFDT2	消防电梯 兼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1.65	1	日本三 菱	MAXIEZ-LZ

30	5-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0	4
31	5-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0	4
32	5-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00	4
33	5-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4	5-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35	6-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0	4
36	6-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0	4
37	6-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00	4
38	6-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9	6-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深汕 A 区客梯、货梯设备费小计

日本三菱	MAXIEZ-CZ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LZ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CZ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LZ
日本三菱	MAXIEZ-H

设备报价表 (自动扶梯)

子项目名称: 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提升高度 (m)	数量	设备供货综合 单价 (元)	设备合 价 (元)	电梯品牌 及系列	规格型号	提升高度增减 0.2 米的供货价 格
1	S-FT1~2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上海三菱	KS-SBF-II	
2	S-FT3~4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上海三菱	KS-SBF-II	
3	S-FT5~6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上海三菱	KS-SBF-II	
深汕 A 区自动扶梯设备费小计											

设备合同报价为含税价格。(上表未能尽列的, 详见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承包人投标文件及承诺)

报告编号：TA2024002187

工作编号：AA2023007052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31104403002023013698

特种设备编号：31104403002023013698

设备类别：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溧阳市晟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2024年02月01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A2024002187

第1页 共7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MAXIEZ-H	
制造单位名称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M-OF-R1415	制造日期	2023年07月15日	
施工单位名称	溧阳市晟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32663-2025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元路与珠东快速交叉口正南方向241米深投控深汕科技生态园2栋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2000 kg	额定速度	4.00 m/s
	层站门数	33层 33站33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15℃ 电压 395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 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J2/0557 斜塞尺]、[AW/J2/0241 温湿度计]、[AM/J2/0102 推拉力计]、[AL/J2/1839 钢卷尺]、[AL/J2/0142 水平尺]、[AL/J2/1133 激光测距仪]、[AG/J2/0147 照度计]、[AM/J2/0266 转速表]、[AE/J2/0274 绝缘电阻测试仪]、[AE/J2/0454 数字万用表]、[AL/J2/0346 游标卡尺]、[AT/J2/0158 秒表]、[AL/J2/0436 角度尺]、[AS/J2/0162 声级计]、[AL/J2/1223 钢直尺]、[AL/J2/1941 宽口游标卡尺 Tuniu150]、[AE/J2/0365 钳形电流表]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未装修, 轿顶未装设空调。			
检验日期	2024年02月01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5年02月	
检验人员	刘浩众 徐吉勇			
编制:	刘浩众	日期: 2024年02月04日	机构核准证号: 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4年02月06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4403041984212 (1)	
审核:	王战磊	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批准:	王战磊 部长	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合同编号：

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电梯 设备供货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发包人：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电梯供货单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称）

承包人（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电梯设备供货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由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甲方”）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乙方”）于 2023 年 5 月商定并签署。总承包商【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发包人委托，统一负责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电梯采购工程的总包配合及管理工作，和本项目承包人为总包和分包的关系。

鉴于发包人为采购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电梯设备及相关服务，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条款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合同附件（如有）

合同附件 1：交货期一览表

合同附件 2：保函

合同附件 3：电梯主要部件清单

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5、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投标总价：¥26,399,500.00 元。其中，设备合同总价：¥19,309,500.00 元；安装及技术
服务合同总价：¥7,090,000.00 元。

5.2 设备合同总价：壹仟玖佰叁拾万零玖仟伍佰元整，¥19,309,500.00 元。其中，设备采购
含税签约合同总价：壹仟柒佰柒拾万玖仟伍佰元整，¥17,709,500.00 元（不含税价
15,672,123.89 元）；设备部分暂列金额：壹佰陆拾万元整，¥1600000.00 元。

5.3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合同条款；

6、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5 月；

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1201。

6.3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4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5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 10 份，承包人 6 份。合同其它
保存单位及份数：代建单位 \ 份、监理单位 \ 份、造价咨询单位 \ 份、行政监督部门 \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1201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 811 号

邮政编码：510080

邮政编码：200245 (7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电 话：0755-28966663

电 话：021-24083030

传 真：0755-28966663

传 真：021-2408303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开户帐号：310066674010123000394

4、设备数量、价格

4.1 设备清单

设备清单（含价格）详细见下表：

电梯编号	电梯型号	层/站/门	速度 (m/s)	电梯数量 (台)	单台设备价 (元)	合计 (元)
1-DT1~1-DT5	LEHY-III	17/17/17	2.5	5		
1-DT6~1-DT7	LEHY-MRL-II	6/6/6	1.75	2		
2-DT1~2-DT3	LEHY-III	12/12/12	2.5	3		
1-HT1	LEHY-G	5/5/5	1	1		
1-HT2~1-HT5	LEHY--M-II	17/17/17	1.75	4		
2-HT1~2-HT4	LEHY-G	12/12/12	1	4		
1-XFDT	LEHY-III	17/17/17	2.5	1		
2-XFDT	LEHY-III	12/12/12	2.5	1		
3-DT1、3-DT4	LEHY-III	4/4/4	1.75	2		
3-DT2	LEHY-III	19/19/19	2.5	1		
3-DT3	LEHY-III	19/19/19	2.5	1		
3-HT1	LEHY-III	4/4/4	1	1		
1-DT1~1-DT5	LEHY-III	11/11/11	2.5	5		
1-XFDT1	LEHY-III	11/11/11	2.5	1		
1-HT1~1-HT4	LEHY-G	11/11/11	1	4		
1-HT5~1-HT6	LEHY-G	9/9/9	1	2		
2-DT1、2-DT2	LEHY-III	5/5/5	1.75	2		
2-DT3	LEHY-III	18/18/18	2.5	1		
2-DT4	LEHY-III	18/18/18	2.5	1		
3-HT1	LEHY-III	5/5/5	1	1		
1-DT1~1-DT3	LEHY-III	12/12/12	2.5	3		
2-DT1~2-DT3	LEHY-III	12/12/12	2.5	3		
1-HT1~1-HT4	LEHY-G	12/12/12	1	4		
2-HT1~2-HT2	LEHY-G	12/12/12	1	2		
2-HT3~2-HT4	LEHY-G	12/12/12	1	2		
1-XFDT	LEHY-III	12/12/12	2.5	1		
2-XFDT	LEHY-III	12/12/12	2.5	1		
3-DT1	LEHY-III	5/5/5	1.75	1		
3-DT2	LEHY-III	5/5/5	1.75	1		
3-DT3	LEHY-III	5/5/5	1	1		
设备采购含税签约合同价合计						17709500
设备部分暂列金额（大写）：壹佰陆拾万元（¥1600,000元）						
设备采购合同总价（大写）：【壹仟玖佰叁拾万玖仟伍佰元整】（¥【19,309,500】元）						

报告编号: TJ2024307219

工作编号: AATJ2024003966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204403002024009665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监检

检验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J2024307219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PJAXK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沙一路与宝荷路交汇处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5地块2栋厂房HT4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产品型号	LEHY-G	
产品编号	23H3G30-365-57	制造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设备代码	31204403002024009665	施工类别	安装监检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单位内编号	/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3000 kg	额定速度	1.00 m/s
	控制方式	集选	层站门数	12层12站12门
	轿门位置	/	倾斜角	/
	顶升方式	/	上行额定速度	/
	油缸数量	/	下行额定速度	/
TWIN双子电梯	轿厢位置: /	主机颜色: /	CPD控制柜编号: /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未装修地板。轿壁未装修。轿顶已加装空调。			
检验:	张星	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检验机构核准证号: 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4年09月20日 (1) 4403042672303	
审核:	柳杰天	日期: 2024年09月20日		
批准:	陈冲 主任	日期: 2024年09月20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买卖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电梯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光侨路与融汇路汇合处东北角

合同编号：CLOUJJB20200723-GM035

买方（甲方）：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 8月 7 日

电梯设备买卖合同

买方：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之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价格、质量要求和包装

序号	型号规格	层/站/门	数量 (台)	单台价格 (元)	合计 (元)
1	详见附件设备费用清单	详见附件设备费用清单	54		
2	5A-KT1 (样板房临时梯)	9/9/9 (停层-2~7F)	1		
3	4-XT2 (展示中心临时梯)	3/3/3 (停层-2~1F)	1		
总价 (元)	16,122,500.00 (含 13% 增值税)				
合同总价 (RMB 元)	壹仟陆佰壹拾贰万贰仟伍佰元整				16,122,500.00

- 1.1、本合同总价已包含设备、包装、运输、装（卸）车费用、运输保险费、质保期内的保修和维保费用及相关税费均已含在设备款中。
- 1.2、电梯已经包含井道内预留视频电缆、井道内五方通话布线及五方通话系统全部设备，但机房到监控中心的布线由买方负责。
- 1.3、卖方保证合同设备是通过合法渠道进货的、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产品使用说明书的要求，并满足现行实行的最新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要求。
- 1.4、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的措施。专用、特殊安装工具材料和易磨损部件应进行适当的包装并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在设备交付以前，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 1.5、以下一整套技术文件应妥善包装并随货物一同发运（技术文件不齐的，买方有权拒收货物，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 1) 装箱清单；
 - 2) 安装维护使用说明书；
 - 3) 产品出厂合格证、整机型式试验合格证书；
 - 4) 用户使用指南；
 - 5) 随机图纸。
- 1.6、卖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卖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如由此造成买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1.7、本合同包通过深圳市特种设备质量监督检验部门验收，如验收时是产品或产品质量原因未通过验收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 1.8、合同标的之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 1.9、以上电梯中的消防电梯均具有消防员专用功能。

十二、与本合同不可分割附件

- 1、电梯售后服务承诺书。
- 2、电梯技术规格一览表。
- 3、产品规格表
- 4、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主要部件清单。
- 6、电梯常用易损件、配件价格表。
- 7、使用注意事项。
- 8、招标文件及回标文件。

十三、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支付预付款时起成立, 并依法生效。

十四、本合同一式捌份，买、卖双方各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 方 (1)		(盖章)			
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A6 栋 2A				
法人代表	饶陆华				
开户银行	农行深圳前海支行				
帐 号	41015600040001364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279261223W				
安装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融汇路汇合处东北角智慧能源产业园工地现场。				
经 办 人	罗杏平 	日期	年	月	日
				传 真	

卖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总 部 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 811 号				
通 讯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 1199 号金田大厦 14 层				
法人代表	万忠培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帐 号	310066674010123000394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10000607205141H				
经 办 人	刘洪辉 	日期	2020	年 8	月 14
邮 编	200245	电 话	(021)24083030	传 真	(021)64300932

设备费用清单

序号	梯号	型号	速度 (m/s)	层/站/门	载重(kg)	数量 (台)	含税设备 费(元)	合计(元)
1	1-FT1a	KS-SBF-II	0.5	30°	1200型	1		
2	1-FT2b	KS-SBF-II	0.5	30°	1200型	1		
3	1-KT1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4	1-KT2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5	1-KT3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6	1-KT4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7	1-KT5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8	1-KT6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9	1-KT7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10	1-KT8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11	1-XT	LEHY-Pro	2.5	23/23/23	2000	1		
12	2-KT1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13	2-KT2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14	2-KT3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15	2-KT4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16	2-KT5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17	2-KT6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18	2-KT7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19	2-KT8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20	2-XT	LEHY-Pro	2.5	23/23/23	2000	1		
21	3-KT1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22	3-KT2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23	3-KT3	LEHY-Pro	2.5	10/10/10	1600	1		
24	3-KT4	LEHY-Pro	2.5	10/10/10	1600	1		
25	3-KT5	LEHY-Pro	2.5	20/11/11	1600	1		
26	3-KT6	LEHY-Pro	2.5	20/11/11	1600	1		
27	3-KT7	LEHY-Pro	2.5	18/9/9	1600	1		
28	3-KT8	LEHY-Pro	2.5	18/9/9	1600	1		
29	3-XT	LEHY-Pro	2.5	20/20/20	2000	1		
30	3Q-KT1	LEHY-Pro	1	5/5/5	1600	1		
31	3Q-KT2	LEHY-Pro	1	5/5/5	1600	1		
32	3Q-KT3	LEHY-Pro	1	5/5/5	1600	1		
33	4-KT1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4	4-KT2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5	4-KT3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36	4-KT4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37	4-XT1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8	4-HT1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9	4-HT2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40	4-HT3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41	4-XT2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42	4-HT4	LEHY-Pro	1.6	19/19/19	2000	1		
43	4-HT5	LEHY-Pro	1.6	19/19/19	2000	1		
44	5A-KT1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5	5A-KT2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6	5A-XT1	LEHY-Pro	2.5	32/32/32	1350	1		
47	5A-KT3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8	5A-KT4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9	5Q-KT	LEHY-MRL-II	1	2/2/2	1600	1		
50	5B-KT1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51	5B-KT2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52	5B-XT1	LEHY-Pro	2.5	32/32/32	1350	1		
53	5B-KT3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54	5B-KT4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合计						54		15,971,900
总价	人民币:15,971,9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仟伍佰玖拾柒万壹仟玖佰元整							
备注: 以上报价为含税价, 增值税税率 13%。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 TA2021008226
工作编号: AA2021003796
下载验证码: 65580321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1040952

特种设备编号: 32021040952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舒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检验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 注：1. “检验项目及其内容”栏中所表述的具体项目和内容前面的条文序号〔如1、1.1、（1）〕，与《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的附件A《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内容、要求与方法》中的条文序号一致；
- 2.项目编号前部带“G”时，其后面的数字序号为《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条款号。

电梯使用标志

The Elevator and Escalator Identification

注册代码 31104403002021040952 <small>Registration Number</small>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small>Register Department</small>
使用单位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 <small>Applied by</small>	设备编号 37 <small>Equipment Number</small>
制造单位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small>Made by</small>	维保单位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 <small>Serviced by</small> 分公司
检验单位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small>Inspected by</small>	下次检验日期 2022年08月 <small>Next Inspection</small>

请遵守电梯安全注意事项，遇有紧急情况请按紧急呼唤按钮或拨打应急救援电话。
Please observe the precautions in case of emergency, press the emergency button or dial the emergency phone number for help.

应急救援电话 4008815830



电梯一码通

温馨提示：

- 1、请在虚线内剪切。
- 2、户外使用时，建议先塑封。

使用方法：

- 1.将原"电梯使用标志"拆开;
- 2.将新"电梯使用标志"裁剪,原"电梯使用标志"不要取出,新标志覆盖到旧标志之上;
- 3.使用微信扫描"电梯使用标志"中的二维码,进入电梯一码通页面,点击"贴标"按钮,(如果未绑定的维保人员需进入绑定页面,输入手机号绑定后才能点击),当在电梯内扫描时,手机无信号、无网络支持时,可在外面有网络的地方扫描二维码。



正本

工程设备供货合同

项目名称：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

买方单位：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卖方单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一) 合同协议书 (格式)

本协议由本项目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供货方”)共同签署。

本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鉴于采购方为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已接受了供货方提供上述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投标文件,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商定,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通用条款;

(5) 价格清单;

(6) 技术要求;

(7) 投标文件;

(8) 招标文件

(9) 投标澄清文件及其它补充资料,合同其它附件(如果有);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4.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RMB: 19646800.00元)【含税价款】其中设备采购为14553600.00元(税率:13%),安装费为4023200.00元,暂估价为500000元;暂列金570000元(税率: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1号:四、一般纳税人销售电梯的同时提供安装服务,其安装服务可以按照甲供工程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简易计税的税率为3%;否则,按规定提供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上述税均为增值税。

5. 由于采购方将按本协议第6条所述向供货方支付合同价款,供货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

照本合同规定向采购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6. 作为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采购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供货方支付合同价款。以上款项支付前供货方应向采购方提供合理期限内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目及税率按 4.0 条约定执行，若遇国家政策变化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税率执行）。因供货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供货方需依法向采购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采购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供货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服务内容、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供货方需向采购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若采购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则供货方必须根据相关税收法规，向采购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供货方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

7. 本项目工期要求：

供货期：自采购方签发设备排产通知单之日起，供货方负责所有电梯生产及发货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为止。

交易区（1 栋）90 日历天，配套区（2 栋）90 日历天。

安装期：自采购方签发设备安装通知单之日起，供货方完成各标段所有电梯的安装调试、取得电梯行政监管部门颁发的合格证书并移交采购方。

交易区（1 栋）90 日历天，配套区（2 栋）90 日历天。

8. 本合同项目实施监理制度，监理单位在采购方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如果有）。

9. 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二份，采购方和供货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六份，采购方执三份，供货方执三份。正本和副本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正本为准。

10. 本协议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采购方：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依波大厦8F

邮编：

传真：

供货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邮编：

传真：

设备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序号	电梯编号	电梯型号	提升速度 (m/s)	数量 (部)	设备单价			合价(万元)	备注
					单价(万元)	国内运杂费及 保险费	单台小计		
1	1-HT01~1-HT02	HOPE-IIG	0.5	2					
2	1-HT03~1-HT04	LEHY-PRO	1	2					
3	1-HT05~1-HT06	LEHY-PRO	1	2					
4	1-HT07~1-HT08	LEHY-PRO	1	2					
5	1-HT09~1-HT10	LEHY-PRO	1	2					
6	1-DT01	LEHY-III	1.75	1					
7	1-DT02~1-DT03	LEHY-III	1.75	2					
8	1-DT04	LEHY-III	1.75	1					
9	1-DT05~1-DT06	LEHY-III	1.75	2					
10	2-HT01	LEHY-MRL-II	1.75	1					
11	2-XDT01	LEHY-MRL-II	1.75	1					
12	2-HT02	LEHY-MRL-IIG	0.5	1					
13	2-XDT02	LEHY-MRL-IIG	0.5	1					
14	观光梯	ELENESSA	1.75	2					
15	2A-DT01, DT03	LEHY-III	2.5	2					
16	2A-DT02, DT04	LEHY-III	2.5	2					
17	2A-XT01, XT02	LEHY-III	2.5	2					
18	2B-DT01, DT03	LEHY-III	2.5	2					

19	2B-DT02, DT04	LEHY-III	2.5	2	
20	2B-XT01, XT02	LEHY-III	2.5	2	
21	2C-DT01	LEHY-III	2.5	1	
22	2C-DT02	LEHY-III	2.5	1	
23	2C-DT03	LEHY-III	2.5	1	
24	2C-XDT01	LEHY-III	2.5	1	
25	FT-01	KS-SBF	0.5	2	
26	FT-02	KS-SBF	0.5	2	
27	预留扶梯(中庭) FT-03	KS-SBF	0.5	2	
28	预留扶梯(中庭) FT- 04	KS-SBF	0.5	2	
				46	
合 计：壹仟肆佰伍拾伍万叁仟陆佰元整					1455.36

说明：1、投标人应根据相关供货范围的内容，逐一报价。

2、单价和总价均指安装现场交货价，已含货物出厂价、运杂费和相关服务费用以及与合同有关的各种税费。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 TA2023012316

工作编号: AA2023005088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3010076

特种设备编号: 31104403002023010076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TA2023012316

第1页 共7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LEHY-III	
制造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22N4V13-C02-15	制造日期	2023年05月01日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31058-2025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楼岗大道与田园路交汇处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1栋交易区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1350 kg	额定速度	1.75 m/s
	层站门数	6层6站6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30℃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J6/0057 钢直尺]、[AL/J3/0533 水平角度尺]、[AL/J3/0324 游标卡尺]、[AM/J6/0016 推拉力计]、[AG/J6/0014 照度计]、[AT/J6/0020 秒表]、[AM/J6/1015 转速表]、[AW/J6/0026 温湿度计]、[AS/J3/0134 声级计]、[AE/J5/0319 钳形表]、[AL/J3/0509 水平尺]、[AE/J6/0111 绝缘电阻测试仪]、[AL/J6/1022 斜塞尺]、[AL/J6/1724 钢卷尺田岛5M]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已装修，轿顶已装设空调。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4年10月	
检验人员	刘升洪 谌继盛			
编制：	刘升洪	日期：2023年10月18日	机构核准证书：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3年10月19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4403041984212 (1)	
审核：	钱志刚	日期：2023年10月19日		
批准：	陈东兵 部长	日期：2023年10月19日		

安全
检验
4403041984212

3、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为考虑本项目售后服务的及时性提供售后故障维修的响应时间承诺书：

电梯售后故障响应时间承诺书

致：深圳市盛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就参与宝龙上井半导体与先进制造业产业园（03-03 地块）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投标所涉及的电梯售后故障响应服务，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一、 故障响应时间承诺

我方承诺，在电梯交付使用后，接到招标人或电梯使用人发出的故障通知（包括电话、书面、系统报备等合法有效方式）后，15 分钟内完成响应（响应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反馈、派单安排、技术咨询回复等）。

二、 具体故障解决时间承诺

1. 一般故障（如门系统卡滞、显示异常、轻微异响等不影响电梯核心运行安全的故障）：响应后 1 小时内完成修复并恢复运行；
2. 严重故障（如动力系统故障、安全保护装置触发、电梯困人等影响运行安全或人员被困的故障）：响应后 30 分钟内抵达现场，1 小时内完成应急处置（如解救被困人员），1 小时内完成修复或提供临时替代解决方案。

三、 履约保障

我方将设立 24 小时故障报修专线（联系电话：0755-25935530），确保故障通知随时可达；响应后将第一时间告知使用人故障类型判定、处理流程及预计修复时间，全程跟进故障解决进度；若未按上述承诺时间完成响应或故障修复，自愿接受招标文件及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如扣除履约保证金、承担相应损失等）。

四、 其他说明

本承诺书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标后自动成为合同附件，对我方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艾杰

日期: 2026年5月8日

郑金鹏

3、同类电梯安装业绩

同类电梯安装业绩表

投标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验收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垂直电梯 合同金额 (万元)	电梯 总台数	垂直电 梯(客 梯、货 梯)台 数	备注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中心(二标段)	深圳市南山区	2023年10月10日	1385.05	1385.05	52	52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汕科技生态园A区	深汕合作区	2024年2月1日	854.30	830	88	82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	深圳市龙岗区	2024年9月19日	709.00	709.00	62	62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	深圳市光明区	2021年8月23日	365.76	359.95	54	52	
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	深圳市光明区	2023年10月16日	509.32	453.36	46	38	

提示：提供设备安装合同、由技术监督部门（或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资料），这些资料须清晰证明业绩的指标参数（验收日期、电梯类型、合同金额），并用红框予以标记，如未提供上述指标参数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业绩完成时间以电梯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资料）上标明的时间为准。建议优先提供金额较大的、与本项目技术参数接近的电梯业绩。同

类电梯安装业绩是指垂直电梯安装业绩。合同金额如果包含非垂直电梯的，须提供由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体现垂直电梯合同金额。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及本项目招标结果、相关设备的买卖合同(合同全称：《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电梯(直梯)工程材料/设备采购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遵循平等、互利、自愿、公平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电梯(直梯)工程安装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电梯(直梯)安装工程
- 2、安装地址：广东省 深圳市 南山区（县） 打石一路 路（道） 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项目名称）
- 二、承包范围：万科 集团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项目 136台电梯的安装、调试、验收以及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支持和培训。

设备规格清单

楼栋	单位	设备编号	电梯类型	型号	额载(kg)	速度(m/s)	层站门	数量(台)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 三、工期：自甲方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井道之日起，乙方在 天/批内完成甲方项目所在地甲方要求完成批次电梯的安装，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 1.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 2.本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鲁班奖。

- 五、合同暂定价为：¥13850500.00元(含税价)，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捌拾伍万零伍佰圆整。其中，不含税价为12706880.73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金为1143619.27元。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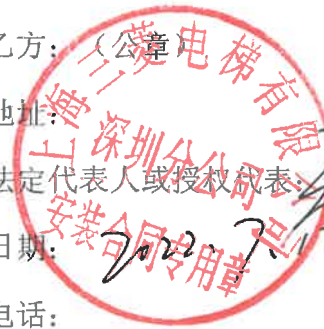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附件五、合同报价文件

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二标段)-电梯(直梯)安装工程
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

序号	梯名	型号	技术规格		台量	安装单价 (元/台)	安装价小计 (元/台)
1	1-1-DT1~6	MAXIEZ-CZ	速度(m/s)	2.5	6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19/18/18			
			提升高度(m)	85.05			
2	1-1-DT9~10	MAXIEZ-LZ	速度(m/s)	1	2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6/6/6			
			提升高度(m)	29.05			
3	1-1-DT7~8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3/3/3			
			提升高度(m)	12.45			
4	1-1-XFDT1	MAXIEZ-H	速度(m/s)	2.5	1		
			载重(kg)	2000			
			层/站/门	21/21/21			
			提升高度(m)	97.5			
5	1-2-DT5~7	MAXIEZ-CZ	速度(m/s)	2.5	3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8/8/8			
			提升高度(m)	33.05			
6	1-2-DT8~11	MAXIEZ-CZ	速度(m/s)	2.5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9/11/11			
			提升高度(m)	83.15			
7	1-2-DT17~20	MAXIEZ-CZ	速度(m/s)	2.5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1/10/10			
			提升高度(m)	47.85			
8	1-2-DT21~24	MAXIEZ-CZ	速度(m/s)	2.5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4/13/13			
			提升高度(m)	52.05			

9	1-2-DT12~14	NexWay	速度 (m/s)	6	3
			载重 (kg)	1800	
			层/站/门	20/2/2	
			提升高度 (m)	87.75	
10	1-2-DT1~4	NexWay	速度 (m/s)	6	4
			载重 (kg)	1800	
			层/站/门	31/2/2	
			提升高度 (m)	139.95	
11	1-2-DT15~16	MAXIEZ-LZ	速度 (m/s)	1.75	2
			载重 (kg)	1600	
			层/站/门	3/3/3	
			提升高度 (m)	13.35	
12	1-2-XFDT1	MAXIEZ-H	速度 (m/s)	4	1
			载重 (kg)	2000	
			层/站/门	44/44/44	
			提升高度 (m)	205.1	
13	1-3-DT1~3	MAXIEZ-CZ	速度 (m/s)	2.5	3
			载重 (kg)	1600	
			层/站/门	8/8/8	
			提升高度 (m)	34.3	
14	1-3-DT4~5	MAXIEZ-LZ	速度 (m/s)	1.75	2
			载重 (kg)	1800	
			层/站/门	5/4/4	
			提升高度 (m)	25.6	
15	1-3-XFDT1	MAXIEZ-H	速度 (m/s)	2.5	1
			载重 (kg)	200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 (m)	46.4	
16	2-DT11~12	MAXIEZ-CZ	速度 (m/s)	2.5	2
			载重 (kg)	1050	
			层/站/门	7/7/7	
			提升高度 (m)	26.1	
17	2-DT1~2、 2-DT9~10、 2-DT13~14	MAXIEZ-CZ	速度 (m/s)	2.5	6
			载重 (kg)	1050	
			层/站/门	23/22/22	
			提升高度 (m)	81.9	
18	2-DT3~4	MAXIEZ-CZ	速度 (m/s)	2.5	2
			载重 (kg)	1050	
			层/站/门	44/18/18	
			提升高度 (m)	143.1	
19	2-DT5~8	MAXIEZ-M	速度 (m/s)	2.5	4
			载重 (kg)	1050	
			层/站/门	47/21/21	

			提升高度(m)	157.2		
20	2-XFDT1	MAXIEZ-M	速度(m/s)	3	1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45/45/45		
			提升高度(m)	157.2		
21	2-HT1	MAXIEZ-M	速度(m/s)	3	1	
			载重(kg)	1050		
			层/站/门	45/45/45		
			提升高度(m)	157.2		
22	2-HT2	MAXIEZ-C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12/10/10		
			提升高度(m)	49.5		
23	2-XFDT2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6/6/6		
			提升高度(m)	23.95		
24	2-CST1~2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6/5/5		
			提升高度(m)	23.6		
25	2-CST3~4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6/5/5		
			提升高度(m)	23.6		
26	2-GT1~2	MAXIEZ-LZ	速度(m/s)	1.6	2	
			载重(kg)	1050		
			层/站/门	3/3/3		
			提升高度(m)	9.95		
27	2-CT1	SD-BS-II	速度(m/s)	0.5	1	
			载重(kg)	200		
			层/站/门	2/2/2		
			提升高度(m)	5.4		
28	2-YT1	MAXIEZ-CZ	速度(m/s)	1	1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2/2/2		
			提升高度(m)	5.4		
29	4-1-KT1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9/9/9		
			提升高度(m)	43.2		
30	4-1-KT2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9/9/9			
			提升高度(m)	43.2			
31	4-1-XFDT1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9/9/9			
			提升高度(m)	43.2			
32	4-1-GGDT1~2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8/4/4			
			提升高度(m)	39.5			
33	4-2-KT1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7/7/7			
			提升高度(m)	33.85			
34	4-2-KT2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7/7/7			
			提升高度(m)	33.85			
35	4-2-XFDT1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7/7/7			
			提升高度(m)	33.85			
36	4-3-KT1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9/7/7			
			提升高度(m)	43.53			
37	4-3-KT2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9/7/7			
			提升高度(m)	43.53			
38	4-3-XFDT1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2000			
			层/站/门	9/8/8			
			提升高度(m)	43.53			
39	4-3-GGDT1~2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600			
			层/站/门	10/7/7			
			提升高度(m)	49.60			
40	4-4-KT1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7.90			
41	4-4-KT2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7.90		
42	4-4-XFDT1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7.9		
43	4-5-KT1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8.20		
44	4-5-KT2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8.20		
45	4-5-XFDT1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8.2		
46	4-5-KT3	MAXIEZ-LZ	速度(m/s)	1	1	
			载重(kg)	1050		
			层/站/门	2/2/2		
			提升高度(m)	6.0		
47	4-6-KT1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7.48		
48	4-6-KT2	MAXIEZ-L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35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7.48		
49	4-6-XFDT1	MAXIEZ-LZ	速度(m/s)	1.7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0/10/10		
			提升高度(m)	47.48		
50	5-1-DT8~10	MAXIEZ-CZ	速度(m/s)	2.5	3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9/8/8		
			提升高度(m)	42		
51	5-1-DT12~15	MAXIEZ-H	速度(m/s)	4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9/10/10		
			提升高度(m)	86.1		

52	5-1-DT16~19	MAXIEZ-CZ	速度(m/s)	2.5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1/10/10	
			提升高度(m)	48	
53	5-1-DT20~23	MAXIEZ-CZ	速度(m/s)	2.5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12/11/11	
			提升高度(m)	52.2	
54	5-1-DT1~3	MAXIEZ-H	速度(m/s)	4	3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20/2/2	
			提升高度(m)	90.30	
55	5-1-DT4~7	MAXIEZ-H	速度(m/s)	4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31/2/2	
			提升高度(m)	142.5	
56	5-1-DT24~25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4/4/4	
			提升高度(m)	15.85	
57	5-1-XFDT1	MAXIEZ-H	速度(m/s)	4	1
			载重(kg)	2000	
			层/站/门	45/44/44	
			提升高度(m)	210.55	
58	5-2-DT4	MAXIEZ-C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6/5/5	
			提升高度(m)	28.25	
59	5-2-DT3	MAXIEZ-C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6/5/5	
			提升高度(m)	28.25	
60	5-2-DT2	MAXIEZ-C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4/4/4	
			提升高度(m)	16.8	
61	5-2-DT1	MAXIEZ-CZ	速度(m/s)	2.5	1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4/4/4	
			提升高度(m)	16.8	
62	5-2-CT1~2	SD-BS-II	速度(m/s)	0.5	2
			载重(kg)	200	
			层/站/门	2/2/2	

			提升高度(m)	5.4		
63	6-DT1~3	MAXIEZ-CZ	速度(m/s)	2.5	3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6/6/6		
			提升高度(m)	29.3		
64	6-DT4~7	MAXIEZ-H	速度(m/s)	4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21/13/13		
			提升高度(m)	104.6		
65	6-DT8~11	NexWay	速度(m/s)	6	4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32/13/13		
			提升高度(m)	150.8		
66	6-DT12~13	MAXIEZ-LZ	速度(m/s)	1.75	2	
			载重(kg)	1800		
			层/站/门	4/4/4		
			提升高度(m)	16.05		
67	6-XFDT1	MAXIEZ-H	速度(m/s)	4	1	
			载重(kg)	2000		
			层/站/门	35/35/35		
			提升高度(m)	166.85		
合计					136	13,850,500

安装合计价(大写): 壹仟叁佰捌拾伍万零伍佰圆整(含税价, 税率9%)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 TA2023011998

工作编号: AA2023005850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3017602

特种设备编号: 31104403002023017602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A2023011998

第 1 页 共 7 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MAXIEZ-H	
制造单位名称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M-0E-V7845	制造日期	2023年03月04日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44Y26-2024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与打石一路交汇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 45#电梯			
使用单位名称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2000 kg	额定速度	4.00 m/s
	层站门数	35 层 35 站35 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35 ℃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 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QZ/0511 水平角度尺]、[AT/J4/0117 秒表]、[AL/J2/0311 游标卡尺]、[AL/J2/0671 斜塞尺]、[AE/J4/0350 钳形表]、[AW/J4/0403 数字温度计]、[AG/J4/0163 照度计]、[AL/J4/0206 百分表(带磁力座)]、[AM/J2/0226 转速表]、[AL/J4/0971 钢卷尺]、[AL/J4/1106 激光测距仪]、[AS/J4/0167 声级计]、[AL/QZ/0705 钢直尺]、[AE/J2/0204 接地电阻测试仪]、[AW/J2/0322 综合气象仪]、[AL/J2/0762 钢直尺]、[AW/J4/0365 温湿度计]、[AM/J4/0153 推拉力计]、[AL/J4/1342 水平尺]、[AE/J4/0239 绝缘电阻测试仪]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未装修,轿顶未装设空调,轿厢地面和轿壁装有木板。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4年10月	
检验人员	刘兴锋 王保卫			
编制:	刘兴锋	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机构核准证号: 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3年10月12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4403041984212	
审核:	王保卫	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批准:	强成健 部长	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 电梯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电梯
安装及技术服务

发 包 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由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商定并签署。总承包单位受发包人委托，统一负责深汕科技生态园A区（2栋、3栋、4栋）电梯安装及技术服务的总包配合及管理工作，和本项目承包人为总包和分包的关系。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条款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合同附件（如有）

1.2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无修改的情况下，按合同协议中的顺序排列，互相解释和互补，如有不一致时，以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1.3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有修改的情况下，如有不一致时，按时间判定，

(4) 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5.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捌佰伍拾肆万贰仟玖佰柒拾捌元（大写），¥8,542,978.00元；包括不含税金额7,837,594.50元，税额705,383.50元，税率9%。其中，安装及技术服务费部分暂列金额（人民币）：玖拾叁万元（大写），¥930,000.00元，提前用梯费（人民币）：伍拾贰万元（大写），¥520,000.00元；总承包服务费（人民币）：拾叁万玖仟零柒拾捌元，¥139,078.00元。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5.2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6. 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6.3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4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5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6份，承包人4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
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时间：2022年5月10日

1. 19、语言文字和使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 19.1 语言文字：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 19.2 适用标准、规范双方在协议书内约定适用国家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标准、规范，但有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行业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的名称。

1. 19.3 工程质量应不低于中国国家、地方现行标准（如 GB7588-2003、GB/T10058-1997、GB/T10059-1997、GB10060-1993、GB50310-2002）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不低于生产厂提供的出厂、安装、验收标准，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二、工作范围（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安装设备的型号、数量

2.1 设备安装清单

安装费二次报价表（客梯、货梯）									
子项目名称：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载重 (kg)	提升高度 (m)	数量	安装单价 (元)	安装总价 (元)
1	2-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2	2-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3	2-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4	2-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5	2-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6.95	1		

6	3-DT1	客梯 (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7	3-DT2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8	3-DT3	客梯 (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9	3-DT4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10	3-A-DT1~3-A-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11	3-A-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12	3-B-DT1~3-B-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13	3-B-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14	3-C-DT1~3-C-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15	3-C-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16	3-D-DT1~3-D-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3
17	3-D-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1
18	S-XFDT3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1
19	S-HT1	货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1

20	S-DT7~8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2
21	S-DT9~10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22	3-E-DT1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23	3-F-DT1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24	3-G-DT1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25	S-DT1~2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2	2
26	S-DT3~4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	2
27	S-DT5~6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	2
28	S-XFDT1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0.94	1
29	S-XFDT2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1.65	1
30	5-DT1~4	低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31	5-DT5~8	中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32	5-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33	5-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4	5-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35	6-DT1~4	低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36	6-DT5~8	中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37	6-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38	6-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9	6-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深汕A区客梯、货梯安装费小计								6,710,900

安装费二次报价表（自动扶梯）

子项目名称：深汕A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提升高度 (m)	数量	安装单价 (元)	安装总价 (元)
1	S-FT1~2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2	S-FT3~4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3	S-FT5~6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深汕A区自动扶梯安装费小计

提前用梯二次报价

子项目名称：深汕A区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数量 (台)	使用时间 (月)
1	深汕A区	26	8

报告编号：TA2024002187

工作编号：AA2023007052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31104403002023013698

特种设备编号：31104403002023013698

设备类别：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溧阳市晟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2024年02月01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A2024002187

第1页 共7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MAXIEZ-H	
制造单位名称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M-OF-R1415	制造日期	2023年07月15日	
施工单位名称	溧阳市晟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32663-2025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元路与珠东快速交叉口正南方向241米深投控深汕科技生态园2栋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2000 kg	额定速度	4.00 m/s
	层站门数	33层 33站33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15℃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 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J2/0557 斜塞尺]、[AW/J2/0241 温湿度计]、[AM/J2/0102 推拉力计]、[AL/J2/1839 钢卷尺]、[AL/J2/0142 水平尺]、[AL/J2/1133 激光测距仪]、[AG/J2/0147 照度计]、[AM/J2/0266 转速表]、[AE/J2/0274 绝缘电阻测试仪]、[AE/J2/0454 数字万用表]、[AL/J2/0346 游标卡尺]、[AT/J2/0158 秒表]、[AL/J2/0436 角度尺]、[AS/J2/0162 声级计]、[AL/J2/1223 钢直尺]、[AL/J2/1941 宽口游标卡尺 Tuniu150]、[AE/J2/0365 钳形电流表]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未装修, 轿顶未装设空调。			
检验日期	2024年02月01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5年02月	
检验人员	刘浩众 徐吉勇			
编制:	刘浩众	日期:	2024年02月04日	
审核:	王战磊	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批准:	王战磊	部长	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机构核准证书: TS7110235-2026



合同编号：

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电梯 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发包人：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电梯安装单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称）

承包人（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电梯安装及技术服务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由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甲方”）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乙方”）于 2023 年 5 月商定并签署。总承包商【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发包人委托，统一负责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的总包配合及管理工作，和本项目承包人为总包和分包的关系。

鉴于发包人为采购 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 电梯设备安装及相关技术服务，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条款
- (4)招标文件
- (5)投标文件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合同附件（如有）

合同附件 1：交货期一览表

合同附件 2：保函

合同附件 3：电梯主要部件清单

合同附件 4：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合同附件 5：劳务工维稳承诺书

1.2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无修改的情况下，按合同协议中的顺序排列，互相解释和互补，如有不一致时，以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1.3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有修改的情况下，如有不一致时，按时间判定，以签字和发布的时间在后者为准。

1.4 对于同一类标准、规范，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布者为准。

1.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6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的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和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合同范围

2.1 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一期项目电梯安装工程，共计 62 部电梯，包含但不限于电梯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质量保修、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培训等。

2.2 所有电梯标注制造厂家名称和电梯品牌等标识时，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

3、合同工期

货到工地并收到甲方书面进场安装通知后 12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电梯专项竣工验收（甲方原因除外）。

本项目按进度分批供货，每批次供货及安装均按上述要求执行。具体分批情况由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甲方保留调整供货进度的权利。

4、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质量应符合如下标准：

- (1) 中国国家及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2) 中国国家及深圳市现行有效的相关标准、规范；
- (3) 电梯设备的制造商出具的电梯设备出厂、安装、验收标准；
- (4) 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5、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投标总价 ¥26,399,500，其中包含设备采购合同总价¥19,309,500 元（含暂列金¥160 万元）及设备安装合同总价¥7,090,000 元（含暂列金¥160 万元）；

5.2 本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总价为 ¥7,090,000 元，其中电梯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含税签

约合同价：¥5,490,000 元，（大写）：伍佰肆拾玖万 元，不含税签约合同价 ¥5,330,097.1 元，增值税 ¥159,902.9 元，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部分暂列金额：¥160 万元。

5.2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6、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5 月；

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1201。

6.3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4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5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 10 份，承包人 6 份。合同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代建单位\ 份、监理单位\ 份、造价咨询单位\ 份、行政监督部门\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
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1201

邮政编码：51008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0755-28966663

传 真： 0755-28966663

承包人(公章)：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路
1199 号金田大厦 14 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3.6.25

电 话： 0755-25935830

传 真： 0755-2593583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万象支行

开户帐号：751057960086

(二) 工作范围 (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安装设备的型号、数量

(1) 设备安装清单

电梯编号	电梯型号	层/站/门	速度 (m/s)	电梯数量 (台)	单台设安装及技术服务费 (元)	合计 (元)
1-DT1~1-DT5	LEHY-III	17/17/17	2.5	5		
1-DT6~1-DT7	LEHY-MRL-II	6/6/6	1.75	2		
2-DT1~2-DT3	LEHY-III	12/12/12	2.5	3		
1-HT1	LEHY-G	5/5/5	1	1		
1-HT2~1-HT5	LEHY--M-II	17/17/17	1.75	4		
2-HT1~2-HT4	LEHY-G	12/12/12	1	4		
1-XFDT	LEHY-III	17/17/17	2.5	1		
2-XFDT	LEHY-III	12/12/12	2.5	1		
3-DT1、3-DT4	LEHY-III	4/4/4	1.75	2		
3-DT2	LEHY-III	19/19/19	2.5	1		
3-DT3	LEHY-III	19/19/19	2.5	1		
3-HT1	LEHY-III	4/4/4	1	1		
1-DT1~1-DT5	LEHY-III	11/11/11	2.5	5		
1-XFDT1	LEHY-III	11/11/11	2.5	1		
1-HT1~1-HT4	LEHY-G	11/11/11	1	4		
1-HT5~1-HT6	LEHY-G	9/9/9	1	2		
2-DT1、2-DT2	LEHY-III	5/5/5	1.75	2		
2-DT3	LEHY-III	18/18/18	2.5	1		
2-DT4	LEHY-III	18/18/18	2.5	1		
3-HT1	LEHY-III	5/5/5	1	1		
1-DT1~1-DT3	LEHY-III	12/12/12	2.5	3		
2-DT1~2-DT3	LEHY-III	12/12/12	2.5	3		
1-HT1~1-HT4	LEHY-G	12/12/12	1	4		
2-HT1~2-HT2	LEHY-G	12/12/12	1	2		
2-HT3~2-HT4	LEHY-G	12/12/12	1	2		
1-XFDT	LEHY-III	12/12/12	2.5	1		
2-XFDT	LEHY-III	12/12/12	2.5	1		
3-DT1	LEHY-III	5/5/5	1.75	1		
3-DT2	LEHY-III	5/5/5	1.75	1		
3-DT3	LEHY-III	5/5/5	1	1		
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含税签约合同价合计						5490000
暂列金额 (大写): 【壹佰陆拾】万元 (¥【1600,000】元)						
设备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总价总价 (大写): 【柒佰零玖】万元 (¥【7,090,000】元)						

报告编号: TJ2024307219

工作编号: AATJ2024003966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204403002024009665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监检

检验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J2024307219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湾宝龙生物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5PJAXK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沙一路与宝荷路交汇处宝龙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5地块2栋厂房HT4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产品型号	LEHY-G	
产品编号	23H3G30-365-57	制造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设备代码	31204403002024009665	施工类别	安装监检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单位内编号	/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3000 kg	额定速度	1.00 m/s
	控制方式	集选	层站门数	12层12站12门
	轿门位置	/	倾斜角	/
	顶升方式	/	上行额定速度	/
	油缸数量	/	下行额定速度	/
TWIN双子电梯	轿厢位置: / 主机颜色: /		CPD控制柜编号:	/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未装修地板。轿壁未装修。轿顶已加装空调。			
检验:	张星	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检验机构核准证号: 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4年09月20日 (1) 4403042672303	
审核:	柳杰天	日期: 2024年09月20日		
批准:	陈冲 主任	日期: 2024年09月20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安装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电梯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光侨路与融汇路汇合处东北角

合同编号：CLOUJJB20200807-GM036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日期：2020年 8月7日

电梯设备安装合同

甲方：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双方在安装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电梯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和安装工程费用：

序号	型号规格	层/站/门	数量(台)	安装费 (元)
1	详见附件安装费用清单	/	54	3,553,200.00
2	5A-KT1 (样板房临时梯)	9/9/9(停层-2~7F)	1	56,800.00
3	4-XT2 (展示中心临时梯)	3/3/3(停层-2~1F)	1	47,600.00
安装含税 3% 总价(元)		3,657,600.00		
合同总价(元)		叁佰陆拾伍万柒仟陆佰 元整		3,657,600.00

备注：本合同总价包含全部电梯设备安装及安装材料费、运输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车费、安装调试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吊装搬运费、脚手架费、政府验收报装报检费和资料费、水电费、机房甲方配电箱至电梯专用配电箱线缆敷设、现场二次搬运、电梯专用空调采购及安装、3年质保期保养(全包)。4-HT4~5井道深度过大，井道后壁钢梁费用均含在本合同中。

二、工程质量标准：

2.1 本合同工程质量标准执行《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T10060-2011)》。

2.2 本合同电梯产品按 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包括第1号修改单)标准安装。

2.3 本合同的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按 GB16899-2011《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标准安装。

2.3 本合同的杂物电梯按 GB25194-2010《杂物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标准安装。

2.5 本合同的电梯或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按照相关的《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通过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的监督检验后方能使用。



甲 方 (1)		(盖章)	
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55-33309999
地 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3009号招商局光明科技园A6栋2A		邮编 518057
法人代表	饶陆华		
开户银行	农行深圳前海支行		
帐 号	4101560004000136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61223W		
安装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融汇路汇合处东北角智慧能源产业园工地现场		
经 办 人	罗杏平	日期	年 月 日 传 真
乙 方		(盖章)	
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和平路 1199 号金田大厦 14 层	邮 编	518010
负 责 人	高琦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万象支行	帐 号	751057960086
经 办 人	刘洪辉	电 话	0755-25935830 手机 13802707553
安装联系人	程云翔	电 话	0755-25935830 传 真 13602671830
日 期	2020 年 8 月 14 日		



电梯型号、规格、数量和安装工程费用清单

序号	梯号	型号	速度 (m/s)	层/站/门	载重(kg)	数量 (台)	含税安装 费(元)	合计(元)
1	1-FT1a	KS-SBF-II	0.5	30°	1200型	1		
2	1-FT2b	KS-SBF-II	0.5	30°	1200型	1		
3	1-KT1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4	1-KT2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5	1-KT3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6	1-KT4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7	1-KT5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8	1-KT6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9	1-KT7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10	1-KT8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11	1-XT	LEHY-Pro	2.5	23/23/23	2000	1		
12	2-KT1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13	2-KT2	LEHY-Pro	2.5	14/14/14	1600	1		
14	2-KT3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15	2-KT4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16	2-KT5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17	2-KT6	LEHY-Pro	2.5	23/12/12	1600	1		
18	2-KT7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19	2-KT8	LEHY-Pro	2.5	21/10/10	1600	1		
20	2-XT	LEHY-Pro	2.5	23/23/23	2000	1		
21	3-KT1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22	3-KT2	LEHY-Pro	2.5	12/12/12	1600	1		
23	3-KT3	LEHY-Pro	2.5	10/10/10	1600	1		

24	3-KT4	LEHY-Pro	2.5	10/10/10	1600	1
25	3-KT5	LEHY-Pro	2.5	20/11/11	1600	1
26	3-KT6	LEHY-Pro	2.5	20/11/11	1600	1
27	3-KT7	LEHY-Pro	2.5	18/9/9	1600	1
28	3-KT8	LEHY-Pro	2.5	18/9/9	1600	1
29	3-XT	LEHY-Pro	2.5	20/20/20	2000	1
30	3Q-KT1	LEHY-Pro	1	5/5/5	1600	1
31	3Q-KT2	LEHY-Pro	1	5/5/5	1600	1
32	3Q-KT3	LEHY-Pro	1	5/5/5	1600	1
33	4-KT1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4	4-KT2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5	4-KT3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36	4-KT4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37	4-XT1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8	4-HT1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39	4-HT2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40	4-HT3	LEHY-Pro	2.5	17/17/17	1600	1
41	4-XT2	LEHY-Pro	2.5	19/19/19	1600	1
42	4-HT4	LEHY-Pro	1.6	19/19/19	2000	1
43	4-HT5	LEHY-Pro	1.6	19/19/19	2000	1
44	5A-KT1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5	5A-KT2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6	5A-XT1	LEHY-Pro	2.5	32/32/32	1350	1
47	5A-KT3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8	5A-KT4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49	5Q-KT	LEHY-MRL-II	1	2/2/2	1600	1
50	5B-KT1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51	5B-KT2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52	5B-XT1	LEHY-Pro	2.5	32/32/32	1350	1		
53	5B-KT3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54	5B-KT4	LEHY-Pro	2.5	32/32/32	1200	1		
合计						54		3,553,200
总价	人民币:3,553,200 元							
大写	人民币:叁佰伍拾伍万叁仟贰佰元整							
备注: 以上价格为含税价, 增值税税率 3%。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 TA2021008226
工作编号: AA2021003796
下载验证码: 65580321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1040952

特种设备编号: 32021040952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舒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检验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 注：1. “检验项目及其内容”栏中所表述的具体项目和内容前面的条文序号〔如1、1.1、（1）〕，与《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的附件A《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内容、要求与方法》中的条文序号一致；
- 2.项目编号前部带“G”时，其后面的数字序号为《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条款号。

电梯使用标志

The Elevator and Escalator Identification

注册代码 31104403002021040952 <small>Registration Number</small>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small>Register Department</small>
使用单位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mall>Applied by</small>	设备编号 37 <small>Equipment Number</small>
制造单位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small>Made by</small>	维保单位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small>Serviced by</small>
检验单位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small>Inspected by</small>	下次检验日期 2022年08月 <small>Next Inspection</small>

请遵守电梯安全注意事项，遇有紧急情况请按紧急呼唤按钮或拨打应急救援电话。
Please observe the precautions. In case of emergency, press the emergency button or dial the emergency phone number for help.

应急救援电话 4008815830



电梯一码通

温馨提示：

- 1、请在虚线内剪切。
- 2、户外使用时，建议先塑封。

使用方法：

- 1.将原"电梯使用标志"拆开;
- 2.将新"电梯使用标志"裁剪,原"电梯使用标志"不要取出,新标志覆盖到旧标志之上;
- 3.使用微信扫描"电梯使用标志"中的二维码,进入电梯一码通页面,点击"贴标"按钮,(如果未绑定的维保人员需进入绑定页面,输入手机号绑定后才能点击),当在电梯内扫描时,手机无信号、无网络支持时,可在外面有网络的地方扫描二维码。



正本

工程设备供货合同

项目名称：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

买方单位：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卖方单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一) 合同协议书 (格式)

本协议由本项目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供货方”)共同签署。

本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鉴于采购方为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已接受了供货方提供上述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投标文件,买卖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商定,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
 - (5) 价格清单;
 - (6) 技术要求;
 - (7) 投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
 - (9) 投标澄清文件及其它补充资料,合同其它附件(如果有);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

准。

4.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RMB: 19646800.00元)【含税价款】其中设备采购为14553600.00元(税率:13%),安装费为4023200.00元,暂估价为500000元;暂列金570000元(税率: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1号;四、一般纳税人销售电梯的同时提供安装服务,其安装服务可以按照甲供工程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简易计税的税率为3%;否则,按规定提供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上述税均为增值税。

5. 由于采购方将按本协议第6条所述向供货方支付合同价款,供货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

照本合同规定向采购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6. 作为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采购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供货方支付合同价款。以上款项支付前供货方应向采购方提供合理期限内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目及税率按 4.0 条约定执行，若遇国家政策变化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税率执行）。因供货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供货方需依法向采购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采购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供货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服务内容、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供货方需向采购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若采购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则供货方必须根据相关税收法规，向采购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供货方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

7. 本项目工期要求：

供货期：自采购方签发设备排产通知单之日起，供货方负责所有电梯生产及发货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为止。

交易区（1 栋）90 日历天，配套区（2 栋）90 日历天。

安装期：自采购方签发设备安装通知单之日起，供货方完成各标段所有电梯的安装调试、取得电梯行政监管部门颁发的合格证书并移交采购方。

交易区（1 栋）90 日历天，配套区（2 栋）90 日历天。

8. 本合同项目实施监理制度，监理单位在采购方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如果有）。

9. 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二份，采购方和供货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六份，采购方执三份，供货方执三份。正本和副本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正本为准。

10. 本协议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采购方：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依波大厦8F

邮编：

传真：

供货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邮编：

传真：

设备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序号	电梯编号	电梯型号	提升速度 (m/s)	数量 (部)	设备单价			合价(万元)	备注
					单价(万元)	国内运杂费及 保险费	单台小计		
1	1-HT01~1-HT02	HOPE-IIG	0.5	2					
2	1-HT03~1-HT04	LEHY-PRO	1	2					
3	1-HT05~1-HT06	LEHY-PRO	1	2					
4	1-HT07~1-HT08	LEHY-PRO	1	2					
5	1-HT09~1-HT10	LEHY-PRO	1	2					
6	1-DT01	LEHY-III	1.75	1					
7	1-DT02~1-DT03	LEHY-III	1.75	2					
8	1-DT04	LEHY-III	1.75	1					
9	1-DT05~1-DT06	LEHY-III	1.75	2					
10	2-HT01	LEHY-MRL-II	1.75	1					
11	2-XDT01	LEHY-MRL-II	1.75	1					
12	2-HT02	LEHY-MRL-IIG	0.5	1					
13	2-XDT02	LEHY-MRL-IIG	0.5	1					
14	观光梯	ELENESSA	1.75	2					
15	2A-DT01, DT03	LEHY-III	2.5	2					
16	2A-DT02, DT04	LEHY-III	2.5	2					
17	2A-XT01, XT02	LEHY-III	2.5	2					
18	2B-DT01, DT03	LEHY-III	2.5	2					

19	2B-DT02, DT04	LEHY-III	2.5	2	
20	2B-XT01, XT02	LEHY-III	2.5	2	
21	2C-DT01	LEHY-III	2.5	1	
22	2C-DT02	LEHY-III	2.5	1	
23	2C-DT03	LEHY-III	2.5	1	
24	2C-XDT01	LEHY-III	2.5	1	
25	FT-01	KS-SBF	0.5	2	
26	FT-02	KS-SBF	0.5	2	
27	预留扶梯(中庭) FT-03	KS-SBF	0.5	2	
28	预留扶梯(中庭) FT-04	KS-SBF	0.5	2	
				46	
合 计：壹仟肆佰伍拾伍万叁仟陆佰元整					1455.36

说明：1、投标人应根据相关供货范围的内容，逐一报价。

2、单价和总价均指安装现场交货价，已含货物出厂价、运杂费和相关服务费用以及与合同有关的各种税费。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TA2023012316

工作编号：AA2023005088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31104403002023010076

特种设备编号：31104403002023010076

设备类别：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2023年10月16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TA2023012316

第1页 共7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LEHY-III	
制造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22N4V13-C02-15	制造日期	2023年05月01日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创业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31058-2025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根竹园社区楼岗大道与田园路交汇处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1栋交易区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1350 kg	额定速度	1.75 m/s
	层站门数	6层6站6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30℃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J6/0057 钢直尺]、[AL/J3/0533 水平角度尺]、[AL/J3/0324 游标卡尺]、[AM/J6/0016 推拉力计]、[AG/J6/0014 照度计]、[AT/J6/0020 秒表]、[AM/J6/1015 转速表]、[AW/J6/0026 温湿度计]、[AS/J3/0134 声级计]、[AE/J5/0319 钳形表]、[AL/J3/0509 水平尺]、[AE/J6/0111 绝缘电阻测试仪]、[AL/J6/1022 斜塞尺]、[AL/J6/1724 钢卷尺田岛5M]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已装修，轿顶已装设空调。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16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4年10月	
检验人员	刘升洪 谌继盛			
编制：	刘升洪	日期：2023年10月18日	机构核准证书：TS7110235-2026 (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 2023年10月19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4403041984212 (1)	
审核：	钱志刚	日期：2023年10月19日		
批准：	陈东兵 部长	日期：2023年10月19日		

安全
检验
4403041984212

5、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	姓名	赵丁丁	
	学历专业	上海电机技术高等专科学校/电机与电器专业	
	年龄	52	
	职称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电梯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3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3个的，第3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备注：须提供设备合同、由技术监督部门（或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资料），这些资料须清晰证明业绩的指标参数（验收日期、电梯类型、合同金额），并用红框在证明材料上予以标记，如未提供上述指标参数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业绩完成时间以电梯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资料）上标明的时间为准。建议优先提供金额较大的、与本项目技术参数接近的电梯业绩。	<p>1、城建大厦（合同金额：8283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9月27日）；</p> <p>2、前海交易广场南区（合同金额：6709.94万元，竣工时间：2023年11月11日）；</p> <p>3、深汕科技生态园（合同金额：4822.07万元，竣工时间：2024年2月1日）；</p>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2日
- 2026年10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赵丁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1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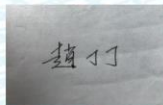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沪1312008201000770

聘用企业: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5-15至2027-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0年07月27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赵丁丁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9197401095619				证件号码		310109197401095619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5	已缴费		21	202301	已缴费		41	202409	已缴费					
2	202106	已缴费		22	202302	已缴费		42	202410	已缴费					
3	202107	已缴费		23	202303	已缴费		43	202411	已缴费					
4	202108	已缴费		24	202304	已缴费		44	202412	已缴费					
5	202109	已缴费		25	202305	已缴费		45	202501	已缴费					
6	202110	已缴费		26	202306	已缴费		46	202502	已缴费					
7	202111	已缴费		27	202307	已缴费		47	202503	已缴费					
8	202112	已缴费		28	202308	已缴费		48	202504	已缴费					
9	202201	已缴费		29	202309	已缴费		49	202505	已缴费					
10	202202	已缴费		30	202310	已缴费		50	202506	已缴费					
11	202203	已缴费		31	202311	已缴费		51	202507	已缴费					
12	202204	已缴费		32	202312	已缴费		52	202508	已缴费					
13	202205	已缴费		33	202401	已缴费		53	202509	已缴费					
14	202206	已缴费		34	202402	已缴费		54	202510	已缴费					
15	202207	已缴费		35	202403	已缴费		55	202511	已缴费					
16	202208	已缴费		36	202404	已缴费		56	202512	已缴费					
17	202209	已缴费		37	202405	已缴费		57	202601	已缴费					
18	202210	已缴费		38	202406	已缴费		58	202602	已缴费					
19	202211	已缴费		39	202407	已缴费		59	202603	已缴费					
20	202212	已缴费		40	202408	已缴费		60	202604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4月，累计缴费月数												34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QDir6SShrk/INn8QSFNwJZ/tMZd9c1qPD0aNq8K5YS5QA1gFrjWZ1ufwbczZZin6xxdJlJas9RV0gUiS/V1a01
 验证码： Qpa0=

1. 城建大厦

城建大厦电梯项目
设备供货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桂园街道红岭南路东侧、金华街南侧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9月23日

3.1 语言文字：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适用标准、规范双方在协议书内约定适用国家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标准、规范，但有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行业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的名称。

工程质量应不低于中国国家、地方现行标准（如 GB7588-2003、GB/T10058-1997、GB/T10059-1997、GB10060-1993、GB50310-2002）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不低于生产厂提供的出厂、安装、验收标准，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4、设备数量、价格

4.1 设备清单

设备清单（含价格）详细见下表：

一、设备费							
序号	电梯编号	电梯型号	层/站	速度 (m/s)	电梯数量 (台)	单台设备价 (元)	合计 (元)
1	L1-1~L1-2	NEXWAY	1,7~10,1 2~20	5	2		
2	L1-3	NEXWAY	1,7~10,1 2~20	5	1		
3	L1-4~L1-5	NEXWAY	1,7~10,1 2~20	5	2		
4	L1-6	NEXWAY	1,7~10,1 2~20	5	1		
5	L2-1	NEXWAY	1,22~30	5	1		
6	L2-2	NEXWAY	1,22~30	5	1		
7	L2-3~L2-4	NEXWAY	1,22~30	5	2		
8	L2-5	NEXWAY	1,22~30	5	1		
9	M-1~M-2	NEXWAY	B1,1,32	10	2		
10	M-3~M-4	NEXWAY	B1,1,32	10	2		
11	ML-1~ML-2	MAXIEZ-CZ	32~38	2.5	2		
12	ML-3	NEXWAY	32,39~4 0,42~45	4	1		
		NEXWAY	32,30~4	4	1		

			0,42~45		
14	ML-5~ML-6	NEXWAY	32,46~50	4	2
15	H-1~H-2	NEXWAY	B1,1,6,5 2	10	2
16	H-3~H-4	NEXWAY	B1,1,6,5 2	10	2
17	H1-1~H1-2	MAXIEZ-CZ	52~61,6 3~67	2.5	2
18	H1-3~H1-4	MAXIEZ-CZ	52~61,6 3~67	2.5	2
19	H2-1~H2-2	MAXIEZ-CZ	52~61,6 3~67	2.5	2
20	S(X)-2	NEXWAY	B4~1, 3, 4~71	7	1
21	S(X)-1	NEXWAY	B5~1, 4~70	6	1
22	地库穿梭梯 1~2 Q-K-2, Q-K-3	MAXIEZ-LZ	B5~1, 4, 5	1.75	2
23	货梯兼消防 梯 Q-H(X)-1	MAXIEZ-LZ	B5~3, 4, 5	1.00	1
24	文化活动中 心电梯 Q-K-1	MAXIEZ-LZ	B1, 1, 2	1.75	1
25	架空车库客 梯 Q-K-4, Q-K-5	MAXIEZ-LZ	1,2, 3, 3(夹 层), 4, 5	1.75	2
26	FT1-1, FT1-2	KS-SBF	B1→1	0.5	2
27	FT2-1, FT2-2	KS-SBF	1→2	0.5	2
28	FT3-1, FT3-2	KS-SBF	2→4	0.5	2
29	FT4-1, FT4-2	KS-SBF	4→5	0.5	2
30	汽车电梯 Q-C-4, Q-C-5	CIC-V	1, 3, 3 (夹 层), 4, 5	0.75	2
31	汽车电梯	CIC-V	B2, 3, 3	0.75	3

	Q-C-1、 Q-C-2、 Q-C-3		(夹 层), 4, 5			
32	CT-1, CT-2	SD-BS-II	5, 6	1	2	
合计						67,858,700.00 (元)
二、暂列金: 5,005,575 元						
设备合同总价 (大写): 柒仟贰佰捌拾陆万肆仟贰佰柒拾伍元整, (人民币) ¥: 72,864,275.00 元						

设备合同总价为含税价格。(上表未能尽列的, 详见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承包人投标文件及承诺)

4.2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在合同有效期内, 发包人不承担因各种因素所导致的电梯的制造、运输、销售等成本上升而产生的价格上涨风险。构成合同价款项目的单价不作调整; 工程竣工结算时, 除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 按合同单价和实际交货数量结算。

4.3 设备合同价为货到发包人指定工地人民币完税价, 并提供完税增值税专用发票。设备合同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安装现场交货价; 包含设计、设计联络、生产监造、制造(含样机制造)、检验和试验、专用工具及测试仪表、产品出厂检验、运输费(含二次运输)、指定地点吊装落地及设备就位、BIM 技术服务费、保险费、税费及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与专用工器具费等。

4.4 发包人对电梯的进口部件(门机系统、曳引机、控制柜、限速器、安全钳)进行原产地监造, 承包人需承担监造人员的差旅费等各项费用, 该费用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结算不予以调整。

4.5 承包人已将投标至供货期间的价格浮动因素考虑在设备合同价之中, 任何承包人在投标时未报价项目招标人均视为已包含在设备合同价之内, 除设计变更及签证外, 设备合同单价包干。总价按照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4.6 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充分考虑了因工期提前或延后、工程现场条件变化、材料市场价格变化、政策原因及质量标准改变等因素引起的风险和费用。投标报价经评标确定后, 在合同实施过程中(除设计变更及签证外施工图范围内)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发包人调整清单单价, 也不得要求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以外的其他费用(质保期以外若因承包人设计、设备制造引起的维修应由承包人负责)。

4.7 因电梯选型造成井道改造增加的费用已含在对应设备投标报价中, 结算不予以调整。

4.8 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因自动扶梯选型造成已施工范围内土建结构改造增加的费用(含后置埋件)已含在对应设备投标报价中, 结算不予以调整。

4.9 承包人负责办理政府检测机构规定的检测检验手续, 并取得相关证明文件, 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包人负责质量保修期内电梯设备的法定年检及相关费用。

4.10 每部电梯应提供五方对讲通话设备, 保证电梯轿厢内、电梯机房、电梯轿厢顶部、电梯底坑及消防控制室之间实现对讲通话功能。其中电梯轿厢内、电梯轿厢顶部、电梯底坑及电梯机房之间通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南路金华街19号

邮编：518000

传真：

电话：8224116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户名：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4195793537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9609W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时间：2020年9月23日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传真：021-64300932

电话：021-2408303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户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10066674010123000394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607205141H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陈志荣

时间：2020年9月23日



2. 部门设置及主要人员职责

项目现场将设置施工管理、安装指导、技术支持、质量管控、安全管理等 5 个职能部门。
其中各部门人员职责如下：

现场部门设置	部门责任人	姓名	主要职责
施工管理	项目经理	赵丁丁	负责进度计划、施工协调、费用回笼、客户服务、人力资源控制、物流等方面工作。
	项目总协调	程云翔	
	现场项目副经理	邓沛	
安装指导	安装、调试负责人	朱伟华、茅宇杰、区海生	负责对施工班组进行先期技术交底，同时针对各安装工序进行现场指导及监督。
技术支持	项目技术负责人	茅宇杰	安装前期负责确定安装过程中所使用的安装工艺及方案，安装过程中负责提供现场所需的安装图纸及标准，同时提供安装、调试的技术咨询工作。
	现场技术负责人	杨京斌	
	BIM 负责人	丁舜禹	负责 BIM 项目方案的制定及 BIM 项目的正常开展。
质量管控	项目质量负责人	孙伟民	负责安装全过程的质量管控及验收，并配合业主、总包及专业监理工程师对电梯及自动扶梯安装过程中的质量抽检工作。
	现场质量负责人	杨碑	
安全管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李智鹏	负责项目安全及环保管理及监督工作，对整个工程实施过程中所涉安全生产及环保方面的工作予以落实并实施监控。

城建大厦电梯项目 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桂园街道红岭南路东侧、金华街南侧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9月23日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南路金华街19号

邮编：518000

传真：

电话：8224116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红岭支行

户名：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4195793537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9609W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时间：2020年9月23日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传真：021-64300932

电话：021-2408303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户名：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10066674010123000394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607205141H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陈志荣

时间：2020年9月23日



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等。

1.16 小时：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

1.17 日历天：指公历日（包括一切节假日和休息日），在本合同中或称日。

1.18 暂列金额：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投标时，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暂列金额填报，不得修改，且计入投标总价。

1.19、语言文字和使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19.1 语言文字：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19.2 适用标准、规范双方在协议书内约定适用国家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标准、规范，但有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行业标准、规范的名称；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的名称。

1.19.3 工程质量应不低于中国国家、地方现行标准（如 GB7588-2003、GB/T10058-1997、GB/T10059-1997、GB10060-1993、GB50310-2002）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不低于生产厂提供的出厂、安装、验收标准，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二）工作范围（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安装设备的型号、数量

2.1 设备安装清单

设备安装清单（含价格）详细见下表：

一、设备安装费							
编号	电梯编号	电梯 型号	层/站	速 度 (m/s)	电梯数量 (台)	单台安装及技术 服务费（元）	合计 (元)
1	L1-1~L1-2	NEXWAY	1,7~10,12~20	5	2		
2	L1-3	NEXWAY	1,7~10,12~20	5	1		
3	L1-4~L1-5	NEXWAY	1,7~10,12~20	5	2		
4	L1-6	NEXWAY	1,7~10,12~20	5	1		
5	L2-1	NEXWAY	1,22~30	5	1		
6	L2-2	NEXWAY	1,22~30	5	1		

7	L2-3~L2-4	NEXWAY	1,22~30	5	2	
8	L2-5	NEXWAY	1,22~30	5	1	
9	M-1~M-2	NEXWAY	B1,1,32	10	2	
10	M-3~M-4	NEXWAY	B1,1,32	10	2	
11	ML-1~ML-2	MAXIEZ-CZ	32~38	2.5	2	
12	ML-3	NEXWAY	32,39~40,42~45	4	1	
13	ML-4	NEXWAY	32,39~40,42~45	4	1	
14	ML-5~ML-6	NEXWAY	32,46~50	4	2	
15	H-1~H-2	NEXWAY	B1,1,6,52	10	2	
16	H-3~H-4	NEXWAY	B1,1,6,52	10	2	
17	H1-1~H1-2	MAXIEZ-CZ	52~61,63~67	2.5	2	
18	H1-3~H1-4	MAXIEZ-CZ	52~61,63~67	2.5	2	
19	H2-1~H2-2	MAXIEZ-CZ	52~61,63~67	2.5	2	
20	S(X)-2	NEXWAY	B4~1, 3, 4~71	7	1	
21	S(X)-1	NEXWAY	B5~1, 4~70	6	1	
22	地库穿梭梯 1~2 Q-K-2、 Q-K-3	MAXIEZ-LZ	B5~1, 4, 5	1.75	2	
23	货梯兼消防梯 Q-H(X)-1	MAXIEZ-LZ	B5~3, 4, 5	1.00	1	
24	文化活动中 心电梯 Q-K-1	MAXIEZ-LZ	B1, 1, 2	1.75	1	
25	架空车库客梯 Q-K-4、 Q-K-5	MAXIEZ-LZ	1,2, 3, 3(夹层), 4, 5	1.75	2	
26	FT1-1, FT1-2	KS-SBF	B1→1	0.5	2	
27	FT2-1, FT2-2	KS-SBF	1→2	0.5	2	

28	FT3-1, FT3-2	KS-SBF	2→4	0.5	2	
29	FT4-1, FT4-2	KS-SBF	4→5	0.5	2	
30	汽车电梯 Q-C-4、 Q-C-5	CIC-V	1, 3, 3 (夹 层), 4, 5	0.75	2	
31	汽车电梯 Q-C-1、 Q-C-2、 Q-C-3	CIC-V	B2, 3, 3 (夹 层), 4, 5	0.75	3	
32	CT-1, CT-2	SD-BS-II	5, 6	1	2	
合计					8,928,186 (元)	
二、提前用梯费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数量 (台)	使用时间 (月)	单月单台费用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Q-K-5	1	8			
2	S(X)-1	1	8			
2	S(X)-2	1	8			
合计					200,000 (元)	
三、总承包服务费: 178,564 元						
四、暂列金: 658,975 元						
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总价 (大写): 玖佰玖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伍元整 (人民币) ¥: 9,965,725 元						

(上表未能尽列的, 详见招标文件及附件、承包人投标文件及承诺)

2.2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在合同有效期内, 发包人不承担因各种因素所导致的电梯的安装成本上升而产生的价格上涨风险。

2.3 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期间电梯为防止损坏应采取的保护措施及费用、安装 (含安装用脚手架的搭设、与土建工程连接安装支架、机房基础槽钢、基坑爬梯、后置埋件、交接井道的垂直度等尺寸的检查复核、井道改造、安装完毕正式使用前的轿厢保护、保障调试所必要的电源电缆 (长度由承包人自行考虑) 及安装期间和调试期间的井道照明、灭火器材、销售展示配合费等)、二次装修、塔楼设置接货平台或者楼板上搬运设置钢板及楼板支撑 (如有)、调试、接口管理、培训、质保期质量保证、维保服务、报验取证、竣工验收、软件、技术文件 (含技术资料)、技术培训、进口部件的报关、仓储保管费、措施费 (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包干使用, 含在投标总价中, 结算不做调整)、提前使用电梯相关费、电梯重新调试费、水电费、总承包服务费 (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设备费的 2% 计取)、工程风险、规费、合同文本的印刷费、税费等;

报告编号: TJ2024307799

工作编号: AATJ2024005061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4014497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监检

检验日期: 2024年09月27日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J2024307799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9609W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路东侧、金华街南侧城建大厦15#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产品型号	NexWay	
产品编号	M-OY-B8915		制造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4014497		施工类别	安装监控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单位内编号	/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制造单位名称	三菱电机楼宇解决方案株式会社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1800 kg	额定速度	10.00 m/s	
	控制方式	集选	层站门数	33层3站3门	
	轿门位置	/	倾斜角	/	
	顶升方式	/	上行额定速度	/	
	油缸数量	/	下行额定速度	/	
TWIN双子电梯	轿厢位置: / 主机颜色: /		CPD控制柜编号: /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未装修地板。轿壁未装修。轿顶未加装空调。受检电梯已在2023年7月1日前进行备案,检验项目A1.2.2.7、A1.3.3已按照旧版检规的要求进行检验,检验项目A1.2.4.3(1)、A1.3.12.1、A1.3.12.3为不适用。				
检验:	李寅		日期:	2024年09月27日	
审核:	王战路		日期:	2024年09月30日	
批准:	王战路 主任		日期:	2024年09月30日	
			检验机构核准证号: TS710235-2026 		

2.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

(QHKG-2019-462)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
材料设备采购合同

立项编号: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电梯采购工程 (南区)

签署日期: 2019年12月19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鉴于招标人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中标人发出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电梯采购工程（南区）

项目现场：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送货（安装）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9单元3街坊06地块

工程情况：

1、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用地总面积约7.9万m²，南中北区共六个地块，地上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约42.00万m²，建筑限高220m；项目设三层地下室，地铁一号线上方地下室减为二层及一层，地下总开发量不超过20万m²。其中人防建筑面积：29500m²，划分为15个防护单元，15个防爆单元。

2、由于用地属性不同，本工程将按南区、中区分别签订承包合同。北区暂未招标。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先后顺序

下列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内容：

- 2.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 2.4 合同通用条款；
- 2.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2.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2.7 合同标的的技术标准及规范；

2.8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招标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合同标的

本合同约定的采购范围为：

（分区域签定合同，各个区域电梯数量标号划分另附）

本次采购电梯共计本次招标共采购南区 69 部垂直电梯和南区 19 部自动扶梯采购工程

具体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全部电梯工程的设计、制造、工厂检测、工厂监造、设计联络、运输（含二次运输）、装卸、仓储保管、电梯轿厢、厅门及门套的装修（除技术规范约定的二次装修除外）及安装技术指导等工作，以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服务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此外，中标人尚需负责以下事项：

1、为保证电梯制造质量，招标人有权对产品进行发货前的检验，中标人应邀请不少于 25 人次的招标人人员到制造厂家(只限南区)，检查制造工艺、原材料质量和产品质量。中标人应为招标人进行上述检查提供便利条件，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总报价中。

第四条 合同履约期及验收标准

4.1 合同履约期限

4.1.1 电梯设备供货期限：供货期自招标人签发设备排产通知单之日起 180 天内负责供货到现场。招标人分批下发排产通知单时，中标人应无条件按要求分批供货，供货期约定不变。招标人有权按工程实际进度情况调整供货、安装开始时间。

4.2 设备安装验收标准：合格。竣工验收按国家、省、市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满足标准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如国家、省、市规定不一致的，以要求最严者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T10060-2011）》、《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消防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26465-2011）》、《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4.3 质保期：单体竣工验收后启动质保期，期限为 2 年。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51,672,400.08 元（大写伍仟壹佰陆拾柒万贰仟肆佰圆零捌分）。

其中：

设备价款为：¥50,072,400.08 元（大写伍仟零柒万贰仟肆佰圆零捌分）。其中：设备不含税价 ¥44,311,858.48 元（大写肆仟肆佰叁拾壹万壹仟捌佰伍拾捌圆肆角捌分），增值税率 13%，增值税额¥ 5,760,541.60 元（大写伍佰柒拾陆万零伍佰肆拾壹圆陆角）。

设备暂列金额（含税，增值税率 13%，）为：人民币¥1,600,00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万元）。

本合同设备费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5.2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材料设备生产、检测、运输、保管、损耗、验收、保险、竣工资料交付、技术服务及培训、服务费、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税金、不可预见费、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任何费用、装卸费（必须使用大型机械而现场又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甲 方： 有限公司 乙 方：
(盖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江支行

账 号： 账 号： 31006667401012300394

法定 代 表 人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的 或 其 授 权 的
(签字) (签字)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日 期： 2019 年 12 月 9 日 日 期： 2019 年 11 月 26 日

	姓名 <u>赵丁丁</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Sex
	出生年月 <u>1974年01月09日</u>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u>机电工程</u> Specialty
资格证书编号 <u>沪131081000770</u>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聘用企业 <u>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u> Employer
注册编号 <u>沪131081000770</u> Registered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证书编号 <u>00180303</u> Certificate Number	签发日期 <u>2013年7月26日</u> Issued on



项目	说明	数量	单位	不含增值税供应价 (RMB)	不含增值税金额 (RMB)
	1栋C座电梯供应 (续)				
8	塔楼货梯 电梯编号: 1C-F-1 速率: 4m/s 载重: 1800kg 装修预留重量: - 提升高度: 229.35m 服务楼层: LB3-L1, L3-L47	1	台		
9	塔楼货/消防梯 电梯编号: 1C-F(X)-2 速率: 5m/s 载重: 1800kg 装修预留重量: - 提升高度: 229.35m 服务楼层: LB3-L1, L3-L47	1	台		
	1栋A/B座电梯供应				
10	A座客梯(无障碍电梯) 电梯编号: 1A-L-1 速率: 2.5m/s 载重: 1600kg 装修预留重量: 600kg 提升高度: 50.25m 服务楼层: L1, L2, L4-12	1	台		
11	A座客梯 电梯编号: 1A-L-2~1A-L-4 速率: 2.5m/s 载重: 1600kg 装修预留重量: 600kg 提升高度: 50.25m 服务楼层: L1, L2, L4-12	3	台		
12	B座客梯(无障碍电梯) 电梯编号: 1B-L-1 速率: 2.5m/s 载重: 1600kg 装修预留重量: 600kg 提升高度: 54.6m 服务楼层: L1, L2, L4-13	1	台		

(QHKG-2019-463)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 材料设备安装合同

立项编号：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电梯安装工程（南区）

签署日期：2019年12月19日

2.7 合同标的的技术标准及规范;

2.8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招标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三条 合同标的

本合同约定的安装范围为:

(分区域签定合同,各个区域电梯数量标号划分另附)

本次采购电梯共计本次招标共采购(南区)69部垂直电梯和(南区)19部自动扶梯,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具体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全部电梯安装、临时施工措施、井道脚手架及照明、电梯轿厢的装修、厅门及门套的装潢、调试(含配合智能化及消防等专业的联动调试)、向政府部门报验、专项验收、移交使用、保修、保养、培训等,以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服务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此外,中标人尚需负责以下事项:

1、负责为项目施工需要,提前投入相应台数经验收合格的电梯作为项目施工阶段垂直运输工具使用,并负责相应台数电梯的临时运营服务(含成品保护、看护、检修、提供足够运营操作人员等,具体需提前投入使用的电梯及使用时间服从招标人指令)。临时电梯台数及使用时间详见合同第六部分 附件 8

第四条 合同履约期及验收标准

4.1 合同履约期限

4.1.1 电梯安装期限:安装期自设备到货检查合格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安装并检测合格,满足投入使用要求。招标人有权按工程实际进度情况调整供货、安装开始

时间。

4.2 设备安装验收标准：合格。竣工验收按国家、省、市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满足标准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如国家、省、市规定不一致的，以要求最严者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T10060-2011）》、《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消防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26465-2011）》、《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4.3 质保期：单体竣工验收后启动质保期，期限为2年。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15,426,988.62元（大写：壹仟伍佰肆拾贰万陆仟玖佰捌拾捌圆陆角贰分）。

其中：

安装费及技术服务费总价款为：人民币¥12,247,799.62元（大写：壹仟贰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玖拾玖圆陆角贰分），其中：安装费及技术服务费不含税价¥11,891,067.60元（大写：壹仟壹佰捌拾玖万壹仟零陆拾柒圆陆角），增值税率3%，增值税额¥356732.02元（大写：叁拾伍万陆仟柒佰叁拾贰圆零贰分）。

提前用梯使用费总价款为：人民币¥1,579,189.00元（大写：壹佰伍拾柒万玖仟壹佰捌拾玖圆），其中：提前用梯使用费不含税价¥1,533,193.20元（大写：壹佰伍拾叁万叁仟壹佰玖拾叁圆贰角），增值税率3%，增值税额¥45,995.80元（大写：肆万伍仟玖佰玖拾伍圆捌角）。

安装及技术服务暂列金额（含税，增值税率3%）为：人民币¥1,600,000.00元（大写：壹佰陆拾万元）。

本合同安装费及技术服务费和提前用梯使用费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5.2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材料设备安装、施工、损耗、测试、试运行、验收、保险、竣工资料交付、技术服务及培训、服务费、国家及地方规定的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甲方：
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
SMEC
合同专用章
(70)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账号：

账号：31006667401012300394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
(签字)

日期：2019年12月9日

日期：2019年11月26日

工程蓝清单编号2
电梯、自动扶梯安装工程
附表三 南区4年内保养费用清单

电梯编号	类型	提升高度 (m)	标准装修预留 重量 (kg)	速率 (m/s)	载重 (kg)	电梯数量	备注
1梯0座							
1C-1L-1~1C-1L-8	低区客梯	75	600	3	1600	8	
1C-2L-1~1C-2L-8	中区客梯	144.3	600	4	1600	8	
1C-3L-1~1C-3L-6	高区客梯	213	600	6	1600	6	
1C-3L-V1~1C-3L-V2	南区客梯(VIP)	224.35	600	6	1600	2	
1C-F-1	塔楼货梯	229.35	-	4	1800	1	
1C-F(X)-2	塔楼货/消防梯	229.35	-	5	1800	1	
1梯A/B座							
1A-L-1~1A-L-4	A梯客梯	50.25	600	2.5	1600	4	
1B-L-1~1B-L-4	B梯客梯	54.6	600	2.5	1600	4	
1A-F(X)-1	塔楼货/消防梯	56.6	-	2.5	1600	1	
1B-F(X)-1	塔楼货/消防梯	70.95	-	2.5	1600	1	
2梯0座							
2A-L-1, 2A-L-2	1单元客梯	105.45	600	3.5	1350	2	
2A-LX-1	1单元客梯兼消防梯	105.45	600	3.5	1350	1	
2A-L-3	2单元客梯	108.75	600	3.5	1350	1	
2A-L-4	2单元客梯	99.95	600	3.5	1350	1	
2A-LX-2	2单元客梯兼消防梯	108.75	600	3.5	1350	1	

工程清单编号2
电梯、自动扶梯安装工程
附表三 南区4年内保养费用清单

电梯编号	类型	提升高度 (m)	标准轿厢 重量 (kg)	速度 (m/s)	载重 (kg)	电梯数量	备注
2梯3座							
2B-L-1	客梯	20.10	600	2.5	1350	1	
2B-L-2 ~ 2B-L-4	西侧客梯	67.95	600	2.5	1600	3	
2B-L-5, 2B-L-6	东侧客梯	67.95	600	2.5	1600	2	
2B-L/F(X)-1	客梯/货梯兼消防梯	67.95	600	2.5	1350	1	
南区商业							
1C-QJ-1~1C-QJ-2	裙楼办公客梯	41.45	600	2.5	1600	2	
1C-QF(X)-1	裙楼办公货/消防梯	41.45	-	2.5	1600	1	
1C-QF(X)-2	裙楼商业货梯/消防梯	18.65	-	1.75	1600	1	
1C-QJ-3~1C-QJ-5	停车场客梯	16.35	500	1.75	1350	3	
1A-QJ-1~1A-QJ-2	停车场客梯	16.35	500	1.75	1350	2	
1B-QJ-1~1B-QJ-2	停车场客梯	16.35	500	1.75	1350	2	
1AB-QF-1	裙楼商业货梯	18.65	-	1.75	1600	1	
2B-QJ-1	无障梯客梯/客梯	34.95	500	1.75	1350	1	
2B-QJ-2	裙楼会所客梯	34.95	500	1.75	1350	1	
2B-QJ-3	裙楼会所客梯	17.35	500	1.75	1350	1	
2B-QF-1	裙楼商业货梯	13.55	-	1.75	1600	1	
2B-QF(X)-1	货梯兼消防电梯	13.55	-	1.75	1600	1	
2A-QJ-1	裙楼商务中心客梯	39.45	500	1.75	1350	1	
2A-QJ-2	无障梯客梯/停车场客梯	13.55	500	1.75	1350	1	
2A-QF-1	商业货梯	22.35	500	1.75	1350	1	
电梯保养小计							

SHZ-046
前滩交易广场
电梯、自动扶梯安装工程

附表三/南区/2

电梯编号	类型	提升高度 (m)	速率 (m/s)	扶梯宽度 (mm)	仰角 (degree)	电梯数量
1A/B栋						
1A-B-FT1-1~1A-B-FT1-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6.00	0.5	1000	30	2
1C栋						
1C-FT1-1~1C-FT1-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7.55	0.5	1000	30	2
1C-FT2-1~1C-FT2-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6.00	0.5	1000	30	2
1C-FT3-1~1C-FT3-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7.55	0.5	1000	30	2
2A栋						
2A-FT1-1~2A-FT1-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6.60	0.5	1000	30	2
2A-FT3-1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7.65	0.5	1000	30	1
2B栋						
2B-FT1-1~2B-FT1-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5.95	0.5	1000	30	2
2B-FT2-1~2B-FT2-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室外)	7.50	0.5	1000	30	2
地下室(南区)						
1C-FT4-1~1C-FT4-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	3.80	0.5	1000	30	2
1C-FT5-1~1C-FT5-2	南区商业自动扶梯	5.00	0.5	1000	30	2
扶梯保养小计						
合计(电梯+扶梯)						



中国认可
检验
INSPECTION
CNAS IB0153

报告编号: TA2023013805

工作编号: AA2023006294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3104403002023016722

特种设备编号: 33104403002023016722

设备类别: 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设备品种: 自动扶梯

施工类别: 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 溧阳市立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 2023年11月11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A2023013805

第1页 共4页

设备品种	自动扶梯	型号	KS-SBF-II	
制造单位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23K2S30-186-83	制造日期	2023年07月17日	
施工单位名称	溧阳市立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32013-2024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桂湾三路与梦海大道交叉口西南200米前海交易广场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待办理使用登记确定			
工作类型	普通型	工作环境	室内	
设备技术参数	名义速度	0.50 m/s	名义宽度	1000 mm
	输送能力	6000 P/h	倾斜角	30.0°
	提升高度	7.50 m	使用区长度	/ m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28℃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TSG T7005-2012, 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E/J2/0120 绝缘电阻测试仪]、[AM/J2/0233 转速表]、[AL/J2/0616 斜塞尺]、[AL/J2/0101 角度尺]、[AE/J2/0422 万用表]、[AW/J4/0302 综合气象仪]、[AE/J4/0208 接地电阻测试仪]、[AW/J4/0293 温湿度计]、[AT/J4/0148 秒表]、[AS/J4/0183 声级计]、[AW/J4/0409 数字温度计]、[AL/J4/0745 钢直尺]、[AG/J2/0107 照度计]、[AE/J4/0361 钳形表]、[AL/QZ/0312 游标卡尺]、[AL/J4/1114 激光测距仪]、[AM/J2/0112 推拉力计]、[AL/J4/1356 水平尺]、[AL/J4/1828 钢卷尺]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			
检验日期	2023年11月11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4年11月	
检验人员	俞志 王保卫			
编制:	俞志 日期: 2023年11月14日	机构核准证号: TS740235-2026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3年11月20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40304198421		
审核:	王保卫 日期: 2023年11月18日			
批准:	强成健 部长 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3. 深汕科技生态园

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
电梯设备供货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电梯
设备供货

发 包 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协议书

发 包 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由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商定并签署。总承包单位受发包人委托，统一负责深汕科技生态园A区（2栋、3栋、4栋）电梯设备供货的总包配合及管理工作，和本项目承包人为总包和分包的关系。发包人、承包人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条款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合同附件（如有）

1.2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无修改的情况下，按合同协议中的顺序排列，互相解释和互补，如有不一致时，以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1.3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有修改的情况下，如有不一致时，按时间判定，以签字和发布的时间在后者为准。

1.4 对于同一类标准、规范，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布者为准。

1.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6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的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和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合同范围

2.1 共 88 台电梯的采购（其中垂直电梯 82 台，扶手电梯 6 台）；包含但不限于设计、制造、工厂检测、工厂监造、设计联络、工程保险、运输（含二次运输）、装卸、仓储、安装、轿厢配套精装修、调试、井道照明、井道插座、配合智能化及消防联动调试、向政府部门报验、专项验收、移交使用、保修、保养、培训等，配合有关 BIM 技术服务以及合同约定的其他相关服务。

2.2 所有电梯标注制造厂家名称和电梯品牌等标识时，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

3. 合同工期

3.1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每批次书面排产通知后 120 日历天（有进口配件的为 180 日历天）内完成电梯的生产制造并运输到现场且承包人应在电梯进场前 10 日历天通知发包人以便安排临时堆放地点；

3.2 每批次电梯进场后 120 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电梯专项竣工验收（发包人原因除外）；设备供货及安装合同专项验收的工期截止日不得影响消防验收且超过主体竣工验收期限；

3.3 本项目根据进度分批供货，每批次供货及安装均按上述要求执行。具体分批情况，承包人根据现场进度情况告知发包人，由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发包人保留调整供货进度的权利，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

4. 质量标准

合格，承包人提供的电梯设备应符合以下标准：

- (1) 中国国家及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2) 中国国家及深圳市现行有效的相关标准、规范；
- (3) 电梯设备的制造商出具的电梯设备出厂、安装、验收标准；

(4) 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5.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设备合同含税总价（人民币）：叁仟玖佰陆拾柒万柒仟柒佰元（大写），¥39,677,700.00元；包括不含税金额35,113,008.85元，税额4,564,691.15元，税率13%。其中，设备费部分暂列金额（人民币）：肆佰捌拾陆万元（大写），¥4,860,000.00元；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5.2 付款方式详见供货合同条款。

6. 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6.3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4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5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6份，承包人4份。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2年5月10日

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4. 设备数量、价格

4.1 设备清单

子项目名称: 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载重 (kg)	提升高度 (m)	数量	设备供货综合单价 (元)	设备合价 (元)	电梯品牌及系列	规格型号	提升高度增加 1 米的供货价格	增减 1 个停站的供货价格
1	2-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日本三菱	MAXIEZ-CZ		
2	2-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日本三菱	MAXIEZ-M		
3	2-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日本三菱	MAXIEZ-M		
4	2-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5	2-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6.95	1			日本三菱	MAXIEZ-H		
6	3-DT1	客梯(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7	3-DT2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8	3-DT3	客梯(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9	3-DT4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日本三菱	ELENESSA
10	3-A-DT1~3-A-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1	3-A-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2	3-B-DT1~3-B-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3	3-B-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4	3-C-DT1~3-C-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5	3-C-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6	3-D-DT1~3-D-DT3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3	日本三菱	MAXIEZ-CZ
17	3-D-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1	日本三菱	MAXIEZ-CZ

18	S-XFDT3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19	S-HT1	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20	S-DT7~8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21	S-DT9~10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22	3-E-DT1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23	3-F-DT1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24	3-C-DT1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25	S-DT1~2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2.00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26	S-DT3~4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00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27	S-DT5~6	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00	2	日本三菱	MAXIEZ-LZ
28	S-XFDT1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0.94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29	S-XFDT2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1.65	1	日本三菱	MAXIEZ-LZ

30	5-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0	4
31	5-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0	4
32	5-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00	4
33	5-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4	5-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35	6-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0	4
36	6-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0	4
37	6-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00	4
38	6-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9	6-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深汕 A 区客梯、货梯设备费小计

日本三菱	MAXIEZ-CZ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LZ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CZ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H
日本三菱	MAXIEZ-LZ
日本三菱	MAXIEZ-H

设备报价表 (自动扶梯)

子项目名称: 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提升高度 (m)	数量	设备供货综合 单价 (元)	设备合 价 (元)	电梯品牌 及系列	规格型号	提升高度增减 0.2 米的供货价 格
1	S-FT1*2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上海三菱	KS-SBF-II	
2	S-FT3*4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上海三菱	KS-SBF-II	
3	S-FT5*6	室外扶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上海三菱	KS-SBF-II	
深汕 A 区自动扶梯设备费小计											

设备合同报价为含税价格。(上表未能尽列的, 详见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承包人投标文件及承诺)

附件十：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姓名	年龄	本项目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专业	联系电话
赵丁丁	48	项目经理	机电专业	中级工程师	本科	021-24083030
汤杰	33	安装督导负责人	机电专业	中级	专科	13751092179
杨京斌	53	技术科长	机电专业	中级	专科	18665930230
欧海生	40	质量主管	机电专业	中级	专科	13510243899
陈穗友	35	安全主管	安全主任	初级	专科	13510736603
陈思	40	商务负责人	机电专业	中级	本科	15989898424
张洪生	47	营业设计负责人	机电专业	中级	本科	13823714527

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
电梯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科技生态园 A 区（2 栋、3 栋、4 栋）电梯
安装及技术服务

发 包 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协议由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商定并签署。总承包单位受发包人委托，统一负责深汕科技生态园A区(2栋、3栋、4栋)电梯安装及技术服务的总包配合及管理工作，和本项目承包人为总包和分包的关系。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协议书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条款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合同附件(如有)

1.2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无修改的情况下，按合同协议中的顺序排列，互相解释和互补，如有不一致时，以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1.3 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在有修改的情况下，如有不一致时，按时间判定，

(4) 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5.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安装及技术服务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捌佰伍拾肆万贰仟玖佰柒拾捌元（大写），¥8,542,978.00元；包括不含税金额7,837,594.50元，税额705,383.50元，税率9%。其中，安装及技术服务费部分暂列金额（人民币）：玖拾叁万元（大写），¥930,000.00元，提前用梯费（人民币）：伍拾贰万元（大写），¥520,000.00元；总承包服务费（人民币）：拾叁万玖仟零柒拾捌元，¥139,078.00元。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5.2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6. 合同生效及其它

6.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6.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6.3 本合同双方约定在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6.4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5 本合同一式10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6份，承包人4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 承包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2年5月10日

1. 19、语言文字和使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1. 19.1 语言文字：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 19.2 适用标准、规范双方在协议书内约定适用国家标准、规范的名称；
没有国家标准、规范，但有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行业标准、规范的名称；
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约定适用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的名称。

1. 19.3 工程质量应不低于中国国家、地方现行标准（如 GB7588-2003、GB/T10058-1997、GB/T10059-1997、GB10060-1993、GB50310-2002）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不低于生产厂提供的出厂、安装、验收标准，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标准、法规及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有不同规定时，按照高标准和高要求执行。

二、工作范围（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安装设备的型号、数量

2.1 设备安装清单

安装费二次报价表（客梯、货梯）									
子项目名称：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载重 (kg)	提升高度 (m)	数量	安装单价 (元)	安装总价 (元)
1	2-DT1~4	低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2	2-DT5~8	中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3	2-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4	2-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5	2-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6.95	1		

6	3-DT1	客梯 (无障碍电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7	3-DT2	客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1	2000	6	1
8	3-DT3	客梯 (无障碍电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9	3-DT4	客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1	2000	5.1	1
10	3-A-DT1~3-A-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11	3-A-XFDT1	消防电 梯兼无 障碍电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12	3-B-DT1~3-B-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13	3-B-XFDT1	消防电 梯兼无 障碍电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14	3-C-DT1~3-C-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3
15	3-C-XFDT1	消防电 梯兼无 障碍电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4.85	1
16	3-D-DT1~3-D-DT3	客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3
17	3-D-XFDT1	消防电 梯兼无 障碍电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3	1350	107.75	1
18	S-XFDT3	消防电 梯兼货 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1
19	S-HT1	货梯	详见 技术要 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1

20	S-DT7~8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7.65	2
21	S-DT9~10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1.65	2
22	3-E-DT1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23	3-F-DT1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24	3-G-DT1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350	36.55	1
25	S-DT1~2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12	2
26	S-DT3~4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	2
27	S-DT5~6	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	1600	6	2
28	S-XFDT1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0.94	1
29	S-XFDT2	消防电梯兼货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21.65	1
30	5-DT1~4	低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31	5-DT5~8	中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32	5-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33	5-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4	5-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35	6-DT1~4	低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2.5	1600	43.8	4
36	6-DT5~8	中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3.5	1600	91.9	4
37	6-DT9~12	高区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1600	140	4

38	6-DT13~14	大堂转换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1.75	1600	9.65	2	
39	6-XFDT1	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4	2000	149.65	1	
深汕 A 区客梯、货梯安装费小计								6,710,900

安装费二次报价表 (自动扶梯)								
子项目名称: 深汕 A 区								
序号	电梯编号	类型	项目特征	速度 (m/s)	提升高度 (m)	数量	安装单价 (元)	安装总价 (元)
1	S-FT1~2	室外扶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2	S-FT3~4	室外扶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3	S-FT5~6	室外扶梯	详见 技术要求以及图纸	0.5	6	2		
深汕 A 区自动扶梯安装费小计								

提前用梯二次报价			
子项目名称: 深汕 A 区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数量 (台)	使用时间 (月)
1	深汕 A 区	26	8

报告编号: TA2024002187

工作编号: AA2023007052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代码: 31104403002023013698

特种设备编号: 31104403002023013698

设备类别: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设备品种: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施工类别: 安装

施工单位名称: 溧阳市晟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机构名称: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检验日期: 2024年02月01日



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TA2024002187

第1页 共7页

设备名称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型号	MAXIEZ-H	
制造单位名称	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			
产品编号	M-OF-R1415	制造日期	2023年07月15日	
施工单位名称	溧阳市晟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许可证明文件编号	TS3332663-2025	施工类别	安装	
使用单位内部编号	/	使用登记证编号	/	
安装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元路与珠东快速交叉口正南方向241米深投控深汕科技生态园2栋			
使用单位名称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维护保养单位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额定载重量	2000 kg	额定速度	4.00 m/s
	层站门数	33层 33站33门	控制方式	集选
检验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15℃ 电压 395 V			
检验依据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 含第1号、第2号和第3号修改单)			
主要检验仪器设备	[AL/J2/0557 斜塞尺]、[AW/J2/0241 温湿度计]、[AM/J2/0102 推拉力计]、[AL/J2/1839 钢卷尺]、[AL/J2/0142 水平尺]、[AL/J2/1133 激光测距仪]、[AG/J2/0147 照度计]、[AM/J2/0266 转速表]、[AE/J2/0274 绝缘电阻测试仪]、[AE/J2/0454 数字万用表]、[AL/J2/0346 游标卡尺]、[AT/J2/0158 秒表]、[AL/J2/0436 角度尺]、[AS/J2/0162 声级计]、[AL/J2/1223 钢直尺]、[AL/J2/1941 宽口游标卡尺 Tuniul50]、[AE/J2/0365 钳形电流表]			
检验结论	合格			
备注	轿厢地面未装修,轿顶未装设空调。			
检验日期	2024年02月01日	下次检验日期	2025年02月	
检验人员	刘浩友 陈吉通			
编制:	刘浩友 日期: 2024年02月04日	机构核准证: TS740235-2026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4年02月06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40304198421		
审核:	王战浩 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批准:	王战浩 部长 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安全
检验

4、投标人近3年（2023-2025年度）财务状况，包括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含营业收入、税前利润总额、资产总计、负债资产总计等信息）。

年份	营业收入 (万元)	税前利润 总额(万 元)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总计 (万元)	资产负 债率	备注
2023	2052727.25	112474.72	2473173.31	1934775.68	78.23%	资产负债 率=负债 资产总计 /资产总 计
2024	1901235.26	81725.38	2234260.99	1720659.41	77.01%	
2025	1800821.74	72407.46	2051193.36	1505184.32	73.38%	
平均值	1918261.42	88869.19	2252875.89	1720206.47	76.21%	

注：相关证明材料附后。若无法提供2025年财务状况的，可提供2022-2024年度财务状况。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4X64FEUBH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9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1643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1643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1643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年3月21日

注册会计师


郑嘉彦
10000072705
郑嘉彦

注册会计师


陈昊
陈昊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七(5)	5,749,222,482.96	5,569,136,133.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7,113,854.60	9,392,214.18
应收票据	六(3)	532,680,065.86	853,840,624.61
应收账款	六(4)、七(4)(a)	3,607,325,894.39	3,674,299,546.92
预付款项	六(6)、七(4)(c)	2,497,328,722.34	2,341,455,662.01
其他应收款	六(5)、七(4)(b)	234,439,594.94	219,923,946.66
存货	六(7)	7,344,573,405.90	7,931,359,958.91
合同资产	六(9)	2,187,869,061.24	2,451,980,261.70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163,369,792.20	143,842,765.98
流动资产合计		22,323,922,874.43	23,195,231,114.1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10)	1,292,834,389.68	1,406,571,391.39
在建工程	六(11)	47,436,508.26	33,632,155.61
使用权资产	六(12)	66,800,638.18	73,749,067.36
无形资产	六(13)	180,254,425.99	185,945,74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579,184,722.00	543,327,17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241,299,516.00	201,424,8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7,810,200.11	2,444,650,338.88
资产总计		24,731,733,074.54	25,639,881,452.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伟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南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七(4)(d)	-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4)(e)	3,601,557,284.94	3,729,303,361.16
预收款项	六(17)	1,948,800.00	28,180,776.00
合同负债	六(18)、七(4)(f)	13,392,374,973.94	14,354,593,059.89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1,088,710,400.50	989,369,920.17
应交税费	六(20)	190,846,212.46	153,328,029.31
其他应付款	六(21)、七(4)(g)	935,462,615.29	925,495,373.94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2,352,838.00	21,081,917.00
流动负债合计		19,223,253,125.13	20,331,352,437.4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3)	46,420,142.33	52,929,897.90
递延收益	六(24)	78,083,554.65	93,637,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503,696.98	146,567,397.90
负债合计		19,347,756,822.11	20,477,919,835.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02,787,282.92	1,202,787,282.92
资本公积	六(25)	79,738,397.15	79,738,397.15
专项储备		264,433.39	-
盈余公积	六(26)	2,520,222,879.68	2,519,352,091.86
未分配利润	六(27)	1,580,963,259.29	1,360,083,845.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3,976,252.43	5,161,961,617.6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31,733,074.54	25,639,881,452.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伟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南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8)、七(3)(c)	20,527,272,529.43	22,016,250,291.41
减：营业成本	六(28)、六(30)	(17,346,312,269.21)	(18,707,697,650.16)
税金及附加		(75,453,341.89)	(69,989,025.04)
销售费用	六(30)	(624,334,721.31)	(665,914,591.81)
管理费用	六(30)	(648,947,224.25)	(572,201,082.55)
研发费用	六(30)	(689,448,260.73)	(726,006,749.66)
财务收入 - 净额	六(29)、七(3)(d)	134,438,084.39	117,863,146.59
其中：利息费用		(2,641,650.80)	(2,102,405.90)
利息收入		139,452,607.22	108,740,192.78
信用减值损失	六(31)	(336,534,701.55)	(367,154,674.11)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六(32)	(3,150,534.08)	13,667,874.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442,104.58)	916,769.91
加：资产处置收益	六(33)	15,343,702.64	29,441,172.66
其他收益	六(34)	243,854,813.64	107,861,882.72
二、营业利润		1,194,285,972.50	1,177,037,364.7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a)	29,092,574.69	24,913,598.1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b)	(2,040,354.42)	(610,997.64)
三、利润总额		1,221,338,192.77	1,201,339,965.17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96,591,040.53)	(97,944,714.78)
四、净利润		1,124,747,152.24	1,103,395,250.39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4,747,152.24	1,103,395,250.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伟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南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49,445,969.45	22,510,550,648.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662,663.16	125,908,08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29,108,632.61	22,636,458,73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87,635,417.52)	(19,336,533,05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0,865,452.45)	(851,163,53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026,272.78)	(566,994,70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d)	(1,123,364,273.61)	(1,315,459,07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98,891,416.36)	(22,070,150,36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7)(a)	1,030,217,216.25	566,308,362.20
二、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549.98	60,514,386.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23,042.36	116,571,78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38,592.34	177,086,175.00
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1,068,730.99)	(119,671,670.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945,54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014,270.99)	(119,671,670.30)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975,678.65)	57,414,504.70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815,476,000.00)	(435,67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e)	(36,233,260.34)	(34,813,63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709,260.34)	(470,489,635.0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709,260.34)	(470,489,635.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4,608,532.57	15,406,548.65
五、现金净(减少)/增加额			
	六(37)(b)	(408,859,190.17)	168,639,780.53
加: 年初现金余额		1,936,636,133.13	1,767,996,352.60
六、年末现金余额			
	六(37)(c)	1,527,776,942.96	1,936,636,133.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伟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南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202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335,381,715.46	2,315,253.68	962,909,266.47	4,583,131,915.68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103,395,250.39	1,103,395,250.39
净利润		-	-	-	-	-	-
利润分配		-	-	183,970,376.40	-	(183,970,376.40)	-
提取盈余公积	六(27)	-	-	-	-	(86,574,294.78)	(86,574,294.78)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六(27)	-	-	-	-	(435,676,000.00)	(435,676,00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六(27)	-	-	-	-	-	-
专项储备		-	-	-	11,411,893.25	-	11,411,893.25
本年计提		-	-	-	(13,727,146.93)	-	(13,727,146.93)
本年使用		-	-	-	-	-	-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19,352,091.86	-	1,360,083,845.68	5,161,961,617.61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19,352,091.86	-	1,360,083,845.68	5,161,961,617.61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124,747,152.24	1,124,747,152.24
净利润		-	-	-	-	-	-
利润分配		-	-	870,787.82	-	(870,787.82)	-
提取盈余公积	六(27)	-	-	-	-	(87,520,950.81)	(87,520,950.81)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六(27)	-	-	-	-	(815,476,000.00)	(815,476,00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六(27)	-	-	-	-	-	-
专项储备		-	-	-	16,118,125.15	-	16,118,125.15
本年计提		-	-	-	(15,853,691.76)	-	(15,853,691.76)
本年使用		-	-	-	-	-	-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20,222,879.68	264,433.39	1,580,963,259.29	5,383,976,252.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伟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南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外经贸沪合资字第(1986) 0035号批准，由上海机电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实业”)、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械进出口集团”)、日本三菱电机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三菱”)与三菱电机楼宇解决方案株式会社四方出资组建，于1987年1月1日成立，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营期限为40年。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55,269,363美元，法定代表人为万忠培。于2006年，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股份”)吸收合并机电实业，并成为本公司的投资方。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7205141H，注册地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本公司所处行业系机械制造业，自1987年1月起开始生产经营，主要从事的经营范围为：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检验检测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分别为机电股份和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控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2024年3月21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50H828D2B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现金流量表	8	- 9
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10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hanghai Branch
50/F,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20012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电话: +86 21 2228 8888
Fax 传真: +86 21 2228 00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17347_B01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17347_B01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17347_B01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 倩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鲁斌

中国 上海

2025年3月20日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661,110,565.10	5,749,222,482.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7,264,017.96	7,113,854.60
应收票据	3	451,968,059.92	532,680,065.86
应收账款	4	3,765,120,457.10	3,607,325,894.39
预付款项	5	1,788,330,050.07	2,497,328,722.34
其他应收款	6	276,338,587.90	234,439,594.94
存货	7	5,403,090,425.32	7,344,573,405.90
合同资产	8	2,401,338,947.09	2,187,869,061.24
其他流动资产	9	138,325,144.27	163,369,792.20
流动资产合计		19,892,886,254.73	22,323,922,874.4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0	1,168,419,684.45	1,292,834,389.68
在建工程	11	48,139,028.86	47,436,508.26
使用权资产	12	77,633,159.27	66,800,638.18
无形资产	13	174,563,107.15	180,254,42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606,791,241.99	579,184,72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374,177,428.44	241,299,51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9,723,650.16	2,407,810,200.11
资产总计		22,342,609,904.89	24,731,733,074.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50,000,000.00	-
应付账款		3,677,993,019.82	3,601,557,284.94
预收款项		1,113,600.00	1,948,800.00
合同负债	16	10,995,237,662.72	13,392,374,973.94
应付职工薪酬	17	1,083,883,025.69	1,088,710,400.50
应交税费	18	142,855,403.29	190,846,212.46
其他应付款	19	917,543,713.95	935,462,615.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28,591,699.23	19,908,554.44
其他流动负债	20	4,433,004.00	12,352,838.00
流动负债合计		17,101,651,128.70	19,243,161,679.5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1	31,217,571.46	26,511,587.89
递延收益	22	73,725,402.81	78,083,554.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942,974.27	104,595,142.54
负债合计		17,206,594,102.97	19,347,756,822.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02,787,282.92	1,202,787,282.92
资本公积	23	79,738,397.15	79,738,397.15
专项储备		-	264,433.39
盈余公积	24	2,654,462,910.87	2,520,222,879.68
未分配利润	25	1,199,027,210.98	1,580,963,25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015,801.92	5,383,976,252.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42,609,904.89	24,731,733,074.54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南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南海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26	19,012,352,598.70	20,527,272,529.43
减：营业成本		16,228,972,208.51	17,356,974,269.21
税金及附加		79,857,252.42	75,453,341.89
销售费用		547,984,986.67	613,672,721.31
管理费用		618,616,115.52	648,947,224.25
研发费用		661,329,561.42	689,448,260.73
财务费用	27	(132,790,838.52)	(134,438,084.39)
其中：利息费用		2,745,787.58	2,641,650.80
利息收入		(136,353,853.04)	(139,452,607.22)
加：其他收益	28	171,395,073.62	243,854,813.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0,272.64	(2,442,104.58)
信用减值损失	29	(304,526,257.46)	(336,534,701.55)
资产减值损失	30	(21,007,587.59)	(3,150,534.08)
资产处置收益	31	(993,913.46)	15,343,702.64
营业利润		853,400,900.43	1,194,285,972.50
加：营业外收入	32	18,656,033.54	29,092,574.69
减：营业外支出	33	2,878,237.08	2,040,354.42
利润总额		869,178,696.89	1,221,338,192.77
减：所得税费用	35	51,924,934.63	96,591,040.53
净利润		817,253,762.26	1,124,747,152.24
综合收益总额		817,253,762.26	1,124,747,152.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20,222,879.88	264,433.39	1,580,963,259.29	5,383,976,252.43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817,253,762.26	817,253,762.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4,240,031.19	-	(134,240,031.19)	-
1	净利润	-	-	-	-	(63,171,778.38)	(63,171,778.38)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1,001,778,000.00)	(1,001,778,000.00)
3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	-	-	-	-	-
(二)	专项储备	-	-	-	15,373,636.26	-	15,373,636.26
1	本年提取	-	-	-	(15,638,069.65)	-	(15,638,069.65)
2	本年使用	-	-	-	-	-	-
四、	本年年末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654,462,910.87	-	1,198,027,210.95	5,136,015,801.92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19,352,091.86	-	1,360,083,845.68	5,161,961,617.61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124,747,152.24	1,124,747,152.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70,787.82	-	(870,787.82)	-
1	净利润	-	-	-	-	(87,520,950.81)	(87,520,950.81)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815,476,000.00)	(815,476,000.00)
3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	-	-	-	-	-
(二)	专项储备	-	-	-	16,118,125.15	-	16,118,125.15
1	本年提取	-	-	-	(15,653,691.76)	-	(15,653,691.76)
2	本年使用	-	-	-	-	-	-
四、	本年年末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20,222,879.88	264,433.39	1,580,963,259.29	5,383,976,252.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77,391,453.20	21,749,445,969.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540,041.01	179,662,66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15,931,494.21	21,929,108,632.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85,628,138.50	18,387,635,41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5,570,530.59	870,865,45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3,432,143.65	517,026,27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1,234,105.12	1,123,364,27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5,864,917.86	20,898,891,41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910,066,576.35	1,030,217,21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82,208.55	1,315,549.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65,685.37	96,723,042.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147,893.92	98,038,592.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635,143.08	101,068,730.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888,500.00	588,945,5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523,643.08	690,014,27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375,749.16)	(591,975,678.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1,778,000.00	815,47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90,009.42	36,233,26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068,009.42	851,709,26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068,009.42)	(851,709,26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76,764.37	4,608,532.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7,000,417.86)	(408,859,190.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7,776,942.96	1,936,636,133.1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940,776,525.10	1,527,776,942.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本公司”）系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外经贸沪合资字第（1986）0035号批准，由上海机电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实业”）、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械进出口集团”）、日本三菱电机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三菱”）与三菱电机楼宇解决方案株式会社四方出资组建，于1987年1月1日成立，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营期限为40年。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55,269,363美元，法定代表人为万忠培。于2006年，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股份”）吸收合并机电实业，并成为本公司的投资方。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05141H，注册地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本公司所处行业系机械制造业，自1987年1月起开始生产经营，主要从事的经营范围为：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检验检测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分别为机电股份和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控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2025年3月20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沪2689RWT14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hanghai Branch
50/F,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20012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电话: +86 21 2228 8888
Fax 传真: +86 21 2228 00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80017347_B01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80017347_B01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80017347_B01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 倩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远佳

中国 上海

2026年3月19日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059,425,771.92	5,661,110,565.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0,175,459.51	7,264,017.96
应收票据	3	303,844,614.58	451,968,059.92
应收账款	4	3,809,867,114.39	3,765,120,457.10
预付款项	5	1,259,483,889.24	1,788,330,050.07
其他应收款	6	217,396,198.42	276,338,587.90
存货	7	3,981,996,819.90	5,403,090,425.32
合同资产	8	2,158,144,741.06	2,401,338,947.09
其他流动资产	9	120,703,396.97	138,325,144.27
流动资产合计		17,921,038,005.99	19,892,886,254.7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0	1,099,034,673.03	1,168,419,684.45
在建工程	11	17,864,385.64	48,139,028.86
使用权资产	12	68,537,077.72	77,633,159.27
无形资产	13	168,871,788.31	174,563,10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634,765,382.49	608,791,24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601,822,237.70	374,177,428.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0,895,544.89	2,449,723,650.16
资产总计		20,511,933,550.88	22,342,609,904.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	250,000,000.00
应付账款		3,767,442,052.96	3,677,993,019.82
预收款项		278,400.00	1,113,600.00
合同负债	16	9,006,323,076.07	10,995,237,662.72
应付职工薪酬	17	1,100,239,745.34	1,083,883,025.69
应交税费	18	143,066,528.32	142,855,403.29
其他应付款	19	901,207,905.12	917,543,713.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22,357,843.02	28,591,699.23
其他流动负债	20	14,016,331.00	4,433,004.00
流动负债合计		14,954,931,881.83	17,101,651,128.7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1	27,544,045.58	31,217,571.46
递延收益	22	69,367,250.97	73,725,402.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11,296.55	104,942,974.27
负债合计		15,051,843,178.38	17,206,594,102.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02,787,282.92	1,202,787,282.92
资本公积	23	79,738,397.15	79,738,397.1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4	2,654,462,910.87	2,654,462,910.87
未分配利润	25	1,523,101,781.56	1,199,027,210.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0,090,372.50	5,136,015,801.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11,933,550.88	22,342,609,904.89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万忠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南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南海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26	18,008,217,458.99	19,012,352,598.70
减：营业成本		15,300,586,451.61	16,228,972,208.51
税金及附加		70,368,921.89	78,857,252.42
销售费用		504,290,337.13	547,984,986.67
管理费用		593,298,916.64	618,616,115.52
研发费用		629,731,378.21	661,329,581.42
财务费用	27	(97,705,199.16)	(132,790,838.52)
其中：利息费用		2,534,694.26	2,745,787.58
利息收入		(110,326,591.52)	(136,353,853.04)
加：其他收益	28	167,154,005.60	171,395,073.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11,532.40	150,272.64
信用减值损失	29	(356,548,698.39)	(304,526,257.46)
资产减值损失	30	(58,840,002.59)	(21,007,587.59)
资产处置损益	31	(4,601,844.69)	(993,913.46)
营业利润		757,721,645.00	853,400,900.43
加：营业外收入	32	5,197,567.56	18,656,033.54
减：营业外支出	33	2,134,844.23	2,878,237.08
利润总额		760,784,368.33	869,178,696.89
减：所得税费用	35	36,709,797.75	51,924,934.63
净利润		724,074,570.58	817,253,762.26
综合收益总额		724,074,570.58	817,253,762.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654,462,910.87	-	1,199,027,210.89	5,136,015,801.92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724,074,570.58	724,074,570.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	净利润	-	-	-	-	-	-
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变动及福利基金	-	-	-	-	-	-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三)	专项储备	-	-	-	14,616,176.28	-	14,616,176.28
1	计提	-	-	-	14,616,176.28	-	14,616,176.28
2	使用	-	-	-	(14,616,176.28)	-	(14,616,176.28)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654,462,910.87	-	1,923,101,781.56	5,460,090,372.50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520,222,879.68	264,453.29	1,560,963,259.29	5,368,076,252.43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817,253,762.26	817,253,762.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	净利润	-	-	-	-	(134,240,031.19)	(134,240,031.19)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34,240,031.19	-	(63,171,779.38)	(63,171,779.38)
3	其他权益工具变动及福利基金	-	-	-	-	(1,001,778,000.00)	(1,001,778,000.00)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三)	专项储备	-	-	-	15,373,636.26	-	15,373,636.26
1	计提	-	-	-	15,373,636.26	-	15,373,636.26
2	使用	-	-	-	(15,638,069.65)	-	(15,638,069.65)
三、	本年年末余额	1,202,787,282.92	79,738,397.15	2,654,462,910.87	-	1,199,027,210.89	5,136,015,801.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45,683,941.52	17,477,391,453.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30,217.12	138,540,04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72,714,158.64	17,615,931,494.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67,108,879.45	14,285,628,138.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3,293,302.49	845,570,530.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239,742.19	533,432,14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681,116.46	1,041,234,10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64,323,040.59	16,705,864,91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808,391,118.05	910,066,576.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4,471.70	10,482,208.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97,194.47	81,665,685.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11,666.17	92,147,89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473,030.63	53,635,143.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853,960.00	498,888,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326,990.63	552,523,64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15,324.46)	(460,375,749.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1,001,77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93,090.96	37,290,009.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193,090.96	1,039,068,009.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193,090.96)	(1,039,068,00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21,455.81)	2,376,76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461,246.82	(587,000,417.8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776,525.10	1,527,776,942.9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1,073,237,771.92	940,776,525.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本公司”）系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外经贸沪合资字第（1986）0035号批准，由上海机电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实业”）、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械进出口集团”）、日本三菱电机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三菱”）与三菱电机楼宇解决方案株式会社四方出资组建，于1987年1月1日成立，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营期限为40年。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55,269,363美元，法定代表人为万忠培。于2006年，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股份”）吸收合并机电实业，并成为本公司的投资方。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05141H，注册地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本公司所处行业系机械制造业，自1987年1月起开始生产经营，主要从事的经营范围为：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检验检测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分别为机电股份和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控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2026年3月19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6、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盛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宝龙上井半导体与先进制造业产业园（03-03 地块）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投标人名称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万忠培
	身份证号	310104196411090495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2%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日本三菱电机株式会社 32%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8% 三菱电机楼宇解决方案株式会社 8%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供招标人参考，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郑华（签字或盖私章）

2026年5月8日